

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X25n0502

金剛經註講

清 行敏述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經題](#)
 - [譯者](#)
 - [自序](#)
 - [法會因由分第一](#)
 - [善現起請分第二](#)
 - [大乘正宗分第三](#)
 - [妙行無住分第四](#)
 - [如理實見分第五](#)
 - [正信希有分第六](#)
 - [無得無說分第七](#)
 - [依法出生分第八](#)
 - [一相無相分第九](#)
 - [莊嚴淨土分第十](#)
 - [無為福勝分第十一](#)
 - [尊重正教分第十二](#)
 - [如法受持分第十三](#)
 - [離相寂滅分第十四](#)
 - [持經功德分第十五](#)
 - [能淨業障分第十六](#)
 - [究竟無我分第十七](#)
 - [一體同觀分第十八](#)
 - [法界通化分第十九](#)
 - [離色離相分第二十](#)
 - [非說所說分第二十一](#)
 - [無法可得分第二十二](#)
 - [淨心行善分第二十三](#)
 - [福智無比分第二十四](#)
 - [化無所化分第二十五](#)
 - [法身非相分第二十六](#)
 - [無斷無滅分第二十七](#)
 - [不受不倉分第二十八](#)
 - [威儀寂靜分第二十九](#)

- 一合理相分第三十
- 知見不生分第三十一
- 應化非直分第三十二
- 卷目次
 - 1.
 - 2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Q1」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金剛是金中之精堅者。剛生金中。百鍊不銷。質極堅利。不為物破。而無物不破。譬如般若能照破眾生貪嗔癡愛一切顛倒之見也。般若者梵語。華言智慧。性體虛融。照用自在。故云般若。梵語波羅蜜。華言到彼岸。欲到彼岸。須憑般若。此岸者。眾生作孽受苦。墮落沉淪之地。彼岸者。謂諸佛究竟到人欲盡淨。光明正大之地。經者徑也。猶云路徑。謂欲到彼岸。必由此路徑也。波羅蜜有六種。一布施。度慳貪。二持戒。度淫邪。三忍辱。度嗔怒。四精進。度懈怠。五禪定。度散亂。六智慧。度愚癡。各占六度之一。惟一般若。能生八萬四千智慧。則六度兼該。萬行俱備。佛言梵語。中國莫識其義。宏始三年。姚秦迎鳩摩羅什。至長安。待以國師之禮。請什用中國語。翻譯此經。指示後學。蓋人之真性。本是虛靈不昧。歷劫常存。惜為萬欲昏蔽。所以沉淪苦海。受報無窮。我佛慈悲。特說此經。猶乘筏度津。以至彼岸也。所謂金剛者。蓋萬物不能逃乎五行。而五行之中。惟金最堅利長久。木有時而朽。水有時而涸。火有時而熄。土有時而崩。以金試之於木。則能成器用。沉之於水。則光湛常新。投之於火。則百鍊愈精。埋之於土。則永劫不壞。其位在西北。能摧折萬物。人能用之於身。可以斬一己之邪魔。除萬里之妖孽。儒有龍泉寶劍。安邦定國。道有青蛇寶劍。斬絕情欲。佛有金剛寶杵。降伏魔王。大易以乾為首。元門以金丹為首。此經以金剛為首。得此般若者。證西方無量壽果。西方金方也。金之為義。大矣哉。故以金剛為喻。般若者。智慧也。人生日用間。圖名貪利。奸偽百出。至死時。心尚不足。自以為乖巧伶俐。不知溺於罪孽苦海。真癡愚也。必以智慧。打破癡愚。獨秉乾剛。勇猛精進。明了自性。豈不到彼道岸。與諸佛同清淨身如哉。總

之。金剛喻也。般若法也。波羅蜜證果也。此講章乃石公天基所註。於金剛般若波之義。所解甚明。故存原講。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奉 詔譯

姚秦譯經時也。後秦姚氏。建都長安。為別秦符氏。故稱姚秦。鳩摩羅什。譯經者之名也。什父名鳩摩羅炎。母名耆婆。祖居印土。家世相國。其父以聰明見稱。避位出家。遊學龜茲。龜茲王聞。以女迫而妻之。乃生什。什處胎日。母增慧辯。如舍利弗處胎相似。什生。母即學佛修行。得證初果。自年七歲。亦俱習佛乘。從師受經。日誦千偈。九歲隨母到罽賓。依名德法師槃頭達多。習小乘經論。十二歲其母携還。至月氏。北山有羅漢。見而異之。謂其母曰。此子當善守之。如過三十五歲。不毀戒。度人不減趣多。若破戒者。止可才明佛藝法師而已。又到沙勒國。見佛鉢。隨頂戴之。俄念鉢重。即不能勝。失聲下之。母問其故。即以唯心之義答之。乃還龜茲。名蓋諸國。至於四明。五圍諸論。陰陽星算等術。莫不窮微盡奧。從從卑摩羅。義學十誦律。又從須利耶蘇摩。咨稟大乘。乃知從前學小乘之非。如是專習大乘。廣求要義。有頃什母預知龜茲運衰。辭往天竺。進證三果。臨行謂什曰。方等深教。當闡秦都。但於自身。乃有不利奈何。什曰。菩薩之行。利物亡軀。果其大化得行。雖富爐鑊無恨。乃留住龜茲。止王新寺。後又到罽賓。為其師槃頭達多。具說大乘妙義。達多感悟。反禮什。為大乘師焉。自是道播西乾。聲流東震。當此土前秦符堅建元九年。異星現於西域分野。太史奏曰。當大德智人入輔中國。堅曰。臣聞龜茲有羅什。襄陽有道安。得非此二人耶。於是先致道安。後遣驍騎將軍呂光。率兵七萬。伐龜茲。致什。至西涼。光聞符堅為姚萇所弑。乃自據涼土。即三河王位。什亦留止。萇即位。亦聞師名。屢請。光不允。萇卒。子興立。復請不允。光卒。子隆立。姚興伐涼。請什。至長安。

待以國師之禮。當宏始三年時也。因見舊譯經論。卒多不與梵本相應。乃集沙門八百餘人。所譯經論。九十八部。凡三百九十餘卷。所譯此經。名金剛般若波羅蜜。什臨滅集眾謂曰。自以暗昧。謬充翻譯。若所傳無謬。當使焚身之後。舌根不壞。後果如之。是知師舌興如來廣長舌相。等無有異。所以此經六譯。而時所宗尚。皆宗秦本。今疏依之。

佛生於西土閻浮州。當東土周昭王二十四年甲寅歲四月初八日。從母摩耶氏右脇而入。即從右脇而出。涅槃於穆王五十二年壬申歲二月十五日。越一千一十七年。至後漢永平十年戊辰歲。其教始行於中夏。梵音佛。華言覺也。謂於一切有情中。能覺悟也。內覺無諸妄念。外覺不染六塵。又云教主也。非相而相。應身佛也。相而非相。報身佛也。非相非非相。法身佛也。

釋迦文佛。談般若二十二年。計六百餘卷。金剛般若。乃第五百七十七卷。名曰斷疑品。大部般若之總要。故獨流通。能令持誦者。得堅固生智慧。惟貴恒誦無間。自然感應。利益無窮也。

是經古今刻本最多。每有錯訛。雖經蓮池大師較正。而諸本仍有傳誤。茲刻考訂原文字字端的。更於句下圈點。分為三類。佛所說者。用此○圈。須菩提說者。用此◎圈。阿難結者。用此、點。俾讀者。一目了然。經意不解自明矣。

嗣文佛七十一世孫法輪沙門行敏頂禮謹述。

余所著此經者。因見各家經解甚多。悉心細查。未有傍註。恐讀者不能悟。悟者不能誦。故詳明傍註。使讀者一目了然。可以隨時參悟。知其義理。修一切無相無為之法。非教人徒然持誦。遂得福德之勝。內修之福田。外修人所共見共聞。謂之陽德。內修人所不覩不聞。謂之陰德。有相有為。自不及無相無為之福。外修自不及內

修之福。陽德自不及陰德之大。以見般若無相之法。六度萬行。皆當體此無相之法修。是以輾轉教人受持讀誦。為人解說。使人知無相之法。精為奧妙。可以自修自悟。明心見性耳。蓋信受者。要知三藏之大略。先除六根六塵。後除五蘊全空。方能入無我人等四相。無我人等四相。則自然民脆。物與為懷。六根六塵。污染不著。則不見有辱之人。受辱於我。自然精進一乘。永不退轉。則四大非有。五蘊全空。心心相贖。自然清淨。則自性常空。無有障礙。一真顯露。光無不遍。照無不週。佛說經成藏。無非發明四句之義。佛法包括無餘。故無我人等四相之法。不但為金剛一部之骨髓。寔為三藏全經之骨髓。讀經者知此四句。寔為經之全體。可謂真能契般若經者也。奉佛者能遵此施行。何患彼岸之不到哉。是則余之願也。夫是為序。

○法會因由分第一

如是我聞至敷座而坐。乃序說法之時。會眾之處。故稱法會因由分。

如是我聞。

如是者。此也。我者。即集經者自謂也。阿難尊者曰。如此之法。乃我親聞之于佛也。

一時。

一時者。謂說般若之時也。

佛。

佛者覺也。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故名曰佛。即釋迦牟尼佛也。

在。

在者。所在之處。

舍衛國。

舍衛國者。波斯匿王所居之國。

祇樹。

祇樹者。匿王太子名。祇陀園中樹。乃祇陀所植。故名祇樹。

給孤獨園。

給孤獨園者。舍衛國有一長者。王之宰臣。本名須達拏。常好施給孤獨。因名之為給孤獨長者。給孤獨長者。在祇樹園。建造精舍。請佛說法。故曰祇樹給孤獨。

與大比丘眾。

梵語比丘。華言乞士。謂上乞法於佛。以明己之真性。下乞食於人。以為世人種福。蓋佛將說真空無相妙理。必得道之深者。方能領悟。豈小比丘所能與哉。比丘者。菩薩羅漢之類也。

千二百五十人俱。

千二百五十人俱。此諸弟子。凡佛說法之處。常隨侍而同處也。

爾時。

爾時者。彼時也。

世尊。

佛為三界之尊。故稱世尊。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也。

食時。

食時。當午前將欲食之時也。

著衣。

著衣。著柔和忍辱之衣。即僧伽之衣。

持鉢。

持鉢。持四天王所獻之鉢。

入舍衛大城。

入舍衛大城。園在舍衛國城外。故曰入。

乞食於其城中。

乞食於其城中。佛是金輪王太子。誰無供養。而自持鉢乞食。欲教化眾生之捨離憍慢。去此貪心。並欲使後世比丘之不積聚財寶。以煉種性。正君子謀道。不謀食也。

次第乞已。

次第乞已。不越貧從富。不捨賤從貴。如來大悲平等。無有選擇。次第皆到而已。

還至本處。

還至本處。謂乞畢而歸還祇樹園之處。

飯食訖。

飯食訖。謂食飯已完。

收衣鉢洗足已。

收衣鉢洗足已。謂收起袈裟鉢盂洗足。以淨身業。將入禪處。於是收拾其衣鉢。使心無係累也。洗其足。以潔其身也。

敷座而坐。

然後敷座而坐。敷乃排列也。謂排列序次之座而坐。此我佛之去來動靜。任運合道。歷歷我所親見。而畢記者。法會之因由。如是而起矣。

○善現起請分第二

善現出座問佛。故稱善現起請分。

時。

時者。謂佛自入城還園。敷座而坐時也。

長老。

長老者。德長老之謂。眾弟子之中。惟德尊而言之。

須菩提。

須菩提梵語也。華言解空。一名善現。謂能解悟空理。善揚發現也。

在大眾中。

在大眾中者。在千二百五十人眾也。

即從座起。

善現即從自己座位起身。整頓威儀。出座起立也。

偏袒右肩。

偏袒其右肩者。以示不敢倍乎其師。東土以謝過請罪故肉袒。西土以興敬禮儀故偏袒。

右膝著地。

右膝著地者。以示不敢左乎其道。般若經云。右是正道。左是邪道。必以右膝著地。偏袒亦以右肩者。用正去邪之意也。以見身業虔誠。

合掌。

合掌者。心合於道。道合於心。以示其歸依也。

恭敬。

恭敬者。以示其嚴肅心恭意敬。以見意業虔誠。

而白佛言。

內外虔誠。方啟白佛。白者啟也。言者。發語讚歎也。

希有世尊。

希有者少也。猶言少有我世尊也。

如來。

如來者。佛之總稱。如而不生。來而不滅。即或真性之體用。單修智慧。曰菩。單修福業。曰薩。雙修曰菩薩。諸菩薩只會下學道之人。如者。以真性之光明。照無量世界。而無所蔽。慧通無

量劫事。而無所礙。能變現一切眾生。而無所不可。是誠能自如者也。其謂之來者。以真性能隨所如而來現。故謂如來。

善護念諸菩薩。

善現。謂如來入城還園。去來如如不動。密示住心。標榜後進。正是護持注念在會諸菩薩。與以智慧力。上求佛果。使之信受也。

善付囑諸菩薩。

又以食訖晏坐。一念不生。密示降心。模範新意。正是付囑在會諸菩薩。與以教化力。下度眾生。使之奉行也。菩者覺也。薩者有情。一千二百五十人。皆善惡俱遣之大比丘。於一切有情中。皆能覺悟也。但恐未來眾生。不得親覩我佛儀容。無有標榜。

世尊。

故啟咨世尊而問曰。

善男子善女人。

謂世間或有善淑男子並女人。學道之初。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先發此無上菩提之佛心。阿無。耨多羅上也。三正也。藐等也。三正也。菩提覺也。梵語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華言無上正等正覺也。以真性湛如。無有更上之者。故云無上。然上自諸佛。下至蠢動。此性正相平等。故云正等。其圓明普照。無偏無虧。故云正覺。得住此性者。智無不遍。用無不週。不言自治。無為自化。善現良以善男女初發是心輕若鴻毛。不能同佛隨緣安住。

云何應住。

當如何常住而使之不退轉。

云何降伏其心。

當如何降伏而使之不惑亂我真心也。應者當也。云何者如何也。住者止也。降伏者。制禦之謂也。

佛言善哉善哉。

佛因聞善現之所問甚善。寔足以繼往聖之心。傳開後學之□法。故重言善哉。以讚美之。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

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付囑二句。原是善發我未發之言。

汝今諦聽。

佛深契善現所問。善發我未發之言。如此。我若不說。則為失人。故云汝當詳審諦聽。

當為汝說。

當為汝說此住心降心之道。

善男子。善女人。

善男下。謂人之一心。朋從往來。攻取日眾。最難發此菩提覺心。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若善男子並女人。既發此無上菩提之真心。則滿腔中純。是天理真如。本性自然。顯露自然。常住不滅。

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

應當如是常住不滅。則五蘊自然皆空。如是一切妄心。不待驅除。而自降伏矣。所謂道心為主人。心退聽也。譬如日光一照黑暗盡明。

唯然。

善現聞佛所說。篤信於心。隨應之以唯。旋思而復應之以然者。惟恐初發心之善男女。乃現在未來眾生。不能了達一貫之理。必得我如來條分縷晰以開道。

世尊。

是以啟咨世尊而曰。

願樂欲聞。

我等弟子。願樂欲聞。我佛之分別解說。得以垂經顯法。使現在未來眾生。遵循於不朽耳。

○大乘正宗分第三

是經為大乘者說。非教小乘者。住大乘。惟降伏其心。不能降伏者。以有我人等四相也。四相既離。妄心自伏。真如自住。非正

宗而何。是以謂大乘正宗分。

佛告須菩提。

佛告須菩提。

諸菩薩摩訶薩。

佛告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皆大悟菩薩也。我謂善男子並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應如是降伏其心。

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若果能應如是所發之心常存不昧。則一真顯露。無妄可降。如是降伏其心矣。其所以不能常住此所發之菩提本心者。因妄心迷蔽真心。至是。必須先降伏妄心。使人欲淨盡。而天理流行也。汝皆欲上求證佛。下度眾生者也。自度度生。應如是降伏其心矣。

所有一切眾生之類。

所有一切眾生。雖無數無窮。總不外乎四生八變之十二類。故種種一切眾生妄心。極難降伏。何以見之。

若卵生。

卵為想生。或有心易輕舉。飛揚遠適。謂之卵生。

若胎生。

胎因情有。心常流轉。習氣深重。謂之胎生。

若濕生。

濕以合感。心隨邪見。沉淪不省。謂之濕生。

若化生。

化以離應。此四生也。心見景趣。遷變起幻。謂之化生。

若有色。

執相修因。頓起邪思。名為有色。

若無色。

內守頑空。不修福慧。名為無色。情想合離。更相變易。有色情而合無色情。而離依胎而變。

若有想。

滯諸聞見。係念染著。名為有想。

若無想。

靜沉死水。猶如木石。名為無想。有想想而合無想想。而離依卵而變。

若非有想。

起生滅見。落兩頭機。名非有想。

非無想。

非無想。然此九種眾生心。皆非菩提真心。一或有之。死即隨類受生。墮於胎卵濕化之物。虛空等神。天魔等鬼。所以輪迴六道。難入涅槃者也。非有色。情離而合。非無色。情合而離。依

濕而變。非有想想。離而合。非無想想。合而離。依化而變。故有十二類眾生。

我皆令人無餘涅槃。

我者。佛自謂也。皆者盡也。令者使也。入者行至於內也。無餘者。無有餘剩也。梵語涅槃。此云謂無餘。涅槃大涅槃也。滅消滅也。度化度也。佛之意。蓋說如前。所謂一切眾生妄心。皆不是我菩提覺心。我皆令此受學。諸菩薩將此妄心。入於清淨無為之鄉。消融其渣穢。度脫其染者。如紅爐點雪。必使人欲清淨。纖毫不留。造於元默之境。所謂心外無餘道。道外無餘樂也。人有虛靈之性。包括天地。謂之真空。又名法身。亘古亘今。所不能滅。即大禹見黃龍負舟。自言生寄也。死歸也。四大色身。原假合。空無毀壞之理。愚人不能明心見性。所以死歸陰趣。隨業受生。遷轉不已。聖人明覺了然。如虛空杲日。當天普照。或出應時。則為報身。化身隨緣。或不住世。則棄四大。如棄敝屣。永證清淨法身。寂然常樂。是其來也。從體起用。無所從來。其去也。攝用歸體。亦無所去。豈非涅槃常住不滅哉。世人不知。誤以為死。非也。楞伽經云。涅槃乃清淨不死不生之地。一切修行者之所依歸。

而滅度之。

而滅度之滅者。化也。度者度生也。滅化以度其生。使各遂其生也。

如是滅度。

佛說如是以前。所言滅度之道。使般若智慧。打破種種邪見煩惱。

無量無數。

故此無限量無計數如是滅度。天上地下。人間四生。七趣十二類之無量無數。

無邊眾生。

無邊際一切眾生之心行。無為自然之化。

實無眾生。

寔無有滅度眾生之相。

得滅度者。

以眾生為我得而滅度者。今已滅度無餘者。豈我真能使之令人涅槃而滅度之哉。蓋以凡夫原有此無上菩提之心。只為迷而不悟。今心地一旦豁然開朗。頓見本性空寂。是乃自性自度。本來無此眾生妄心。曷得而滅度之。

何以故。

夫無有眾生得滅度者。何以故也。佛自徵。何以故。謂寔無眾生得滅度者。蓋真性即是道。真性虛靈。至公無我。本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方是無上正覺之道心。若有我人等眾生壽者。即是眾生。無此四相。即是菩薩。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菩薩。

若諸菩薩摩訶薩。皆修無上菩提之因。已證菩薩之果。或若有此四相。則前一切眾生妄心。安能滅度。以至涅槃哉。決非菩薩地位中人矣。

有我相。

若計我為能度。則有我相也。

人相。

若計他為我度。則有人相也。

眾生相。

若計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則有眾生相。

壽者相。

若更計滅度眾生。經萬劫而不息。歷亘古以如茲。則有壽者相。有此四相。則自心不能降伏。與眾生無異。

即非菩薩。

且我人眾生壽者四相。即是貪嗔癡愛四惡業。貪則惟思我富我貴。逞己之長。炫己之能。爭名奪利。只為我身之計。是我相也。嗔則嫉人之有。妬人之能。攻人之短。吝人之來。訐人之私。皆人相也。癡則五蘊計其和合六塵。汨沒靈源。是眾生相也。愛則執法修因。希冀飛昇。或燒丹煉藥。期求增算。或舍義而貪生。或臨難而苟免。是壽者相也。有此四相。則貪嗔癡愛之心。纏綿固結。五蘊六塵之勞擾沾染。如此妄心之執迷。則與道相違。而沉淪無窮盡也。若離此四相。則一念不生。全體發現。妄心自伏。真如自住。天地合德。日月合明。四時□序。而生生

不息之機。與道合真也。況佛說大乘無上菩提之法。總不外乎六度波羅蜜。一佈施。二持戒。三忍辱。四精進。五禪定。六智慧。若無此四相。則六度兼該。無我人等四相。則自然民胞。物與為懷。即是布施波羅蜜。無我人四相。則六根自無。而六塵污染不著。即是持戒波羅蜜。無我人四相。則不見有辱我之人受辱於我。即是忍辱波羅蜜。無我人四相。自能精進一乘。永不退轉。即是精進波羅蜜。無我人四相。則四大非有。五蘊全空。心心相續。湛然清淨。即是禪定波羅蜜。無我人四相。則自性常空。無有障礙。一真顯露。光無不遍。照無不週。即是智慧波羅蜜。佛說經成藏。無非發明此四句之義。佛說也括無餘。故無我人等四相之法。不但為金剛一部之骨髓。讀經者。如此四句。為金剛之全體。可謂真能契般若經者也。學佛者。能遵此四句十一字。而修行之。則無上菩提之真心。何患彼岸之不到哉。

○妙行無住分第四

菩薩妙行。法應無住。故謂妙行無住分。

復次須菩提。

復次者。連前起後之詞也。佛呼須菩提曰。我謂應如是降伏其心之法。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寔無眾生得滅度者。以住我人眾生壽者四相。我故說。若菩薩有我人等四相。即非菩薩。

菩薩於法。

蓋菩薩於六度萬行之法。以佈施為先。

應無所住。

應當無所住。

行於布施。

行於佈施也。若四相既無所住。則六根自無所住也。六根既無。彼六塵者。又安住何所。

所謂不住色布施。

所謂不住於眼。即不住色布施矣。

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

不住於耳鼻舌身意。即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矣。

須菩提。

佛是以呼須菩提曰。

菩薩應如是布施。

汝等菩薩。應如是布施。不住於相也。我謂菩薩應如是布施。於自心眾生。捨其所貪。歸於空寂。不於六根六塵上。有所係累拘執。但自性虛空。妙圓明淨。隨感而應。

不住於相。

不住於相何也。

何以故。

佛自徵何以故。

若菩薩不住相布施。

則六根清淨。五蘊全空。以湛然明寂之心。行普度眾生之法。圓滿無上菩提之道。則盡皆善福。

其福德不可思量。

其福德量等虛空。豈人之心思。可得而測度忖量哉。非享福報之謂也。

須菩提。

復又呼須菩提曰。我謂不住相布施之福德。不可思量。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東方虛空可思量不。

譬如東方虛空。可思量否。

不也。

須菩提答云。以大。莫大於虛空。非人之所能測度。故以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佛思不住相布施之福德。猶不止一方虛空之可較量。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

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

須菩提意以一方之虛空。尚不可思量。而十方之虛空。更不可測度而思量矣。故亦以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兩次弗也答之。知須菩提已深悟十方虛空之不可思量。是以呼須菩提而告曰。

菩薩無住相布施福德亦復如是不可思量。

四方四維上下虛空之不可思量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汝要知無住相布施之福德。等於十方虛空之大。不可思量。汝等菩薩之學道者。不必他有所求。

菩薩但應如所教住。

但應如我所教。不住相之法。以無住而住之。理便就。此上應用之間。湛若十方空無所住而住。可也。

○如理實見分第五

破執相虛妄習情。始悟真如之理。寔見真性如來。故謂如理寔見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菩薩應不住相布施。應如我所教。無住相而住。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可以身相見如來不。

可以色身之相好見。即是如來之法身否。

不也。

須菩提了達此理。即以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何以故。

須菩提又自解曰。何故不可以身相見之。

如來所說身相。

蓋如來所說身相。不過形體之末。非真空無相之道。豈可指而謂之真如來哉。

即非身相。

即非身相也。

佛告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所答。已悟身相之不可住故。又呼須菩提。進一層以告曰。汝既知現具身相。乃屬形體之化質。

凡所有相。

世間凡有形相可見可聞可嗅可食可觸可法。乃天地人物山川草木昆虫一切有形有色諸相。

皆是虛妄。

皆有生有滅。乃是虛妄。而非真寔堅牢之本體。

若見諸相非相。

若見一切諸相能體全空之非相。必無執相迷真之失。自能迴光返照。

即見如來。

即見自性中有平等法身之如來。隨處顯現。不致住相布施得無住之法矣。刊定記云。執相迷真。對面千里。虛心體物。天地一家。

○正信希有分第六

正信。謂一念不偏。希有。謂實為難得分。

須菩提。

須菩提得聞佛說無住布施無相見佛之法。

白佛言世尊。

乃白佛言。啟咨世尊曰。我佛說無住布施。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之義。我已得生寔信矣。但此理奧妙深微。後之學佛者。恐不能悟此精蘊。以致難生寔信。且眾生布施。大半為求福之因。希得富貴利達之果。不思成佛。聞無住之因。見佛之果。不獨以為渺茫難及。抑且所樂不從。以致不生寔信。

頗有眾生。

不知頗有眾生。

得聞如是言說章句。

得聞如是無住無相之言說章句。

生實信不。

果能生寔信否。

佛告須菩提莫作是說。

佛告須菩提曰。汝莫作生寔信否之說。然此無相真空妙理。必有大根基之善人。方能任其道。

如來滅後。

設或佛滅後。

後五百歲。

到五百歲之時。乃濁劫惡世之中。不信佛法之時。

有持戒修福者。

有持戒而諸惡莫作。修福而眾善奉行。因持戒修福之力。悟無住無相之理。

於此章句能生信心。

又能於經中之一章一句。

以此為實。

然生信固以持戒修福助成。而能持戒修福。又因宿善所發。

當知是人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

豈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種此善根哉。

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

歷佛既多。則聞法已多。修行亦久。自能了悟無住無相之理。寔修而寔證。汝何可以學佛者不能悟此精蘊。而有難生寔信之疑乎。且無住無相之法。我不徒為善根深者而說。使之寔修而寔證也。善根淺者。自必經年受持。累月讀誦。修菩提之因。證菩提之果。不待言矣。即有善根之淺者。惟知希福。但六祖曰。信般若波羅蜜。能除一切煩惱。信般若波羅蜜。能成就一切出世功德。信般若波羅蜜。能出生一切諸佛。

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

佛又告須菩提。若有此善根之人。聞得此經之章句。乃至頃刻頓空。四相淨焉。而心不亂信焉。而心不疑布施。而三輪體空。利濟而無分人我。一念之中。能生淨信。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如來悉知悉見。

如來色相雖滅。法性常存。週遍虛空。無微不照。如來悉知悉見。不肯沮其一念淨信之心。必使遂其所求之願。

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

我能盡知盡見。此人雖名眾生。而持戒修福之德。善根受用。不盡其福德。豈有限量哉。世間所享者。名福報。信此經者。名福德。

何以故。

佛言是諸眾生。何故得如此之福德。

是諸眾生。

蓋一念之能生淨信。是諸眾生。已深契無住無相之理。頓悟大道至公無我之心。

無復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無法相。

四相既無。諸相自然不有。不執著於心外之法。而生妄見無法相矣。

亦無非法相。

所行布施方便持戒忍辱。亦無非行善去惡之法相矣。

何以故。

佛又轉徵。無我人等相。無法相無非法相者。何以故耶。

是諸眾生。

蓋是諸眾生。

若心取相。

若心取相。則有我之見。必私己利己。而無濟人利物之心。

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若取法相。

汝若取法相。則必心外求法。而不悟本心。

即著我人眾生壽者何以故。

佛轉徵何以故。

若取非法相。

若取非法相。則必毀佛謗法。而不修明心見性之善因。

即著我人眾生壽者是故不應取法。

是故不應取法而生執。

不應取非法。

不應取非法而生疑。

以是義故。

以是無住無相之法。修佛者。得大乘智慧。希福者。得無量福德之義故。

如來常說。

如來常說各經中言之詳矣。

汝等比丘知我說法。

當知我與汝等說此法者。因汝諸人。有此四相。不能了悟真空起於彼岸。我不過假此法門。度脫生死苦海。既見自性證涅槃樂。則我之當棄之。無所用矣。

如筏喻者。

如渡河之筏喻者。渡眾生一切災厄流離之患難。普濟以慈航。豈以一味教人證佛之法哉。善根深者。寔信寔修。

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功圓果滿。自登覺岸。而證菩提。即善根淺者。能一念淨信。即一念善緣。自獲福報。且無住無相之法。原教人明心見性。遷善改過。甯捨法而悟性。不可執法以迷心。如來教人修真悟性之法。尚不可執著而甯捨。何況執我之法。為精微奧妙。學佛者之難生寔信。是取法也。疑佛法不能希求世福。而求福者之不生寔信。是又取非法也。取法取非法。皆非我之法也。汝安得以無人寔信。而生頗有之疑乎。傅大士曰。譬如過河須用筏。到岸不須船。

○無得無說分第七

體空無得。言寂無說。是以謂無得無說分。

須菩提。

佛恐須菩提尚未透徹。故云設此問。呼須菩提曰。我謂不應取法。似無法可得。無法可說。又謂不應取非法。又覺似有法可

得。有法可說也。蓋我之所說者。真空不空之法耳。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

以我如來無上菩提之法。果有所求。而得之於己耶。

如來有所說法耶。

抑以此法。諄諄然有所說。而教於人耶。

須菩提言。

須菩提了悟佛意。乘機而答曰。

如我解佛所說義。

解者曉也。定者。泥於一處而不通也。如我心中解悟佛所說之義理。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之義。無上菩提之寔性。人人具足。或由布施持戒而成。或因忍辱精進而證。或修禪定智慧而悟。六度萬行。皆可默契。

無有定法。

則知無上正等正之法。此吾本來真空。人人所具足者也。

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如來說法。原為闡眾生之迷悟。但眾生之根器有利鈍。學性有淺深。隨機設教。對病用藥。

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

如來不盡之法。只定無法可名。如來不盡法言。只無定法可說。
永曰。佛說一切法。為除一切心。我無一切心。何用一切法。

何以故。

須菩提自徵釋何以故。無有定法可得。無有定法可說。

如來所說法。

蓋如來所說者。無上菩提之法。

皆不可取不可說非法非非法所以者何。

可以性修而不可以色相取。徒取則何以深造於性理之妙。故云不可取也。可以心傳。而不可以口舌說。徒說則何以超出於意言之表。故云不可說。須菩提所以辨論兩者皆不可也。但可取可說固不可。取不可說亦不可。若執著可取可說。是必住於取住於說。反成邪見。且是法為開悟眾生而設。非有真寔之法。故云非法。若謂不可取不可說。是住於無可取無可說。即成斷滅。然又須假此以開悟眾生。如離筏渡河。則有沈溺之害。又不可全謂之非法。故云非是非法也。非法非非法。即是如來所說。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也。所以者何。是須菩提釋非法釋非非法之義。

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音雌)別。

蓋謂法本不無。莫作有見。法本不有。莫作無見。作有則執法。作無則執空。不執法執空。則了悟我法雙空。即曰無為。無為者。自然覺性。無假人為。以者用也。一切賢聖。皆用此無為之法。然法本無為。悟有淺深。悟得淺者。則為賢人。悟得深者。則為聖人。是無為之法則一。因有淺深。為賢為聖。而差別之不

一也。佛說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須菩提總結出一無為之法。真了悟透徹佛所說之義也。此無為者。即是無上菩提。即是涅槃。即是如來。即是無相。即是無住。即是這金剛般若波羅蜜也。有為法世間法也。無為法出世間法也。後學者要知。無為寔無不為。可以超三界證菩提。可以得無量無邊福德。其功之大效捷。誠莫可思量也。若執著無為。拘泥空寂。勉強造作。則無為而寔有為。反成槁木死灰。而無用矣。惟順我至中至正之真性。於日用倫常之間。率性而行。各盡其道。不偏不倚。不即不離。得自然而然的妙道。斯為深悟無為之旨。深契金剛般若之法。

○依法出生分第八

三世諸佛。皆依此法。出生功德是以謂依法出生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說離相降心。離相布施。離相即見如來。離相之一念淨信。即得無量福德。汝總結一無為之法。誠能了達無相之旨。發明我未發之言也。我試以有為之法。而較無為之法。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

三千大千世界者。言形容其多也。世間之方位界限也。三千大千。統言一大世界也。此日月所照。為小世界。其中有須彌山。日月遶山運行。故南為閻浮提。東為弗婆提。西為瞿耶尼。北為鬱單越。是名四天下。日月運行。乃在須彌山之腰。故此山之高。半出日月之上。山上分四所。每方分八所。中間有一所。三十三所。謂之三十三天。梵語謂之忉利天。是其中間。有一所

也。日月運行。如此四天下。謂之小世界。如此一千小世界。謂之小千。如此一千小千世界。謂之中千。如此一千中千世界。謂之大千。以三次言千字。故云三千。其寔則一大千耳。如此謂之一大世界。七寶者。金。銀。琉璃。珊瑚。瑪瑙。赤珍珠。玻璃七須也。三千大千世界七寶。極言七寶無數之多也。

以用布施。

以用布施。以此無數之七寶布施於人。布施定有福德。況以七寶。滿大千世界之多。這個布施。作捨施看。與前篇無相布施不同。

是人所得福德寧為多不。

此人所獲福德。汝以為多乎不多。寧字。作是字看。

須菩提言甚多。

須菩提會佛之意。答云甚多。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何以故。

又自徵解何以故。言福德之甚多。蓋藉物而修。僅得身外名祿之福德。而於明心見性。了無所得。

是福德即非福德性。

蓋是福德。乃有相之施。於我性中真空無相妙法。全不相關。必竟非福德性。所得名祿福德。終有盡期。可以計其世代之遠近。

可以教其閱閱之多少。非若內修福修。無盡無窮。不可數計。

是故如來說福德多。

故如來所言福德者。乃人天小果之因。以名祿之福德有數。可計其多也。佛聞須菩提答畢。而汝云。有為福德非福德性。所得雖多。終有盡期。

若復有人於此經中。

復者再也。佛言。如再有人。於此金剛般若經中也。

受持。

受持者。受謂領受於心。持謂持守不失也。信力曰受。受之不忘於心也。念力曰持。持之不厭其久也。

乃至四句偈等。

四句偈等。指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也。等者。凡有四句等處。

為他人說。

更為他人。解說其義。如一燈傳百千萬燈。則是自度度他也。

其福勝彼。

所獲之福。勝彼之七寶施者。多矣。住相布施。縱得名祿之福。福盡墮落。此因經悟性。性見心明。福等大虛。歷劫不壞。故云其福勝彼。

何以故。

佛言。人能受持講說是經。其福勝彼者。此何以故也。六祖曰。以財布施。得身外之福。受持經典。得性內之福。身外之福即衣食。性內之福即智慧。今生豐衣足食而愚鈍者。即是前生布施。而不持經典之人。今生聰明貧窮無衣少食者。即是前生持經。而不行布施之人。外修福德即衣食。內修福德即智慧。錢財現世之寶。般若在心之珍。內外雙修。方為全福。若要現在子孫及來世生身。富貴智慧兼全者。須是準修。此是論歎持經功德。恐人不知經典之利益。故以勝布施之功德而較量。然佛法六度。亦以布施為先務。人不可執此而捨彼也。金剛經為大藏之骨髓耳。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一切佛法。

蓋真空無相之理。乃諸佛之本性。一切三世諸佛。

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

皆從此經中所說四句無相之法。悟出真性如來。凡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舍此更無他法矣。

須菩提。

佛又恐人執著於法。復呼須菩提告曰。

所謂佛法者。

又曰。所謂佛法者。本來無有。不過假此以開悟眾生。使之言下見性。乃虛名為佛法也。真性中本來空寂。無有相之法。固不可執相生心。又不可執法成病。本性真寔。法非真寔。

即非佛法。

故曰。即非佛法。汝當不即不離。以求見性明心可耳。

○一相無相分第九

一真如相。原無有相。是謂一相無相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四句無相之法。悟出真性如來。不但諸佛如是。即四果羅漢。莫不由無相之法而證也。蓋佛與羅漢。雖有高下。而真性菩薩。無有增減。不稍差別。不過於無相之法。悟有淺深。證分高下。佛是以將已得證四果羅漢為問。以見凡四果得道者。必從無相而得。著不得絲毫之相。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須陀洹。

已得初果之須陀洹。

能作是念我得須陀洹果不。

自謂我得此果否。

須菩提言不也。

須菩提知其不然。乃曰。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何以故。

我何故謂弗也。

須陀洹。

蓋須陀洹初入無相之門。

名為入流。

得與聖人之流。

而無所入。

而無所入之念。

不入色聲香味觸法。

但不能頓悟真空而已。不入色聲香味觸法。亦無有不入之相。

是名須陀洹。

是故名為初果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斯陀含。

已得三果之斯陀含。

能作是念我得斯陀含果不。

自謂我必得此果否。

須菩提言不也。

須菩提即不然云。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何以故。

我何以故謂弗也。

斯陀含。

盖斯陀含已深悟無相之理。尚有一生一滅之心。

名一往來而實無往來是名斯陀含。

名一往來。而寔無往來之相。是故名為斯陀含。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阿那含。

已得三果之阿那含。

能作是念我得阿那含果不。

自謂我有得果之心否。

須菩提言不也。

須菩提即不然云。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何以故。

我何以故謂弗也。

阿那含。

盖阿那含內無欲心。外無欲境。欲淨而無私意之往來。

名為不來而實無不來是故名阿那含。

名為不來。寔無不來之相。是故名為阿那含。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阿羅漢。

已得四果之阿羅漢。

能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不。

自謂我得這箇道否。

須菩提言不也。

須菩提知其不然。而即否。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何以故。

我何以故謂弗也。

實無有法。

性本自空。寔無有法可得也。

名阿羅漢。

盖阿羅漢已造到。情無順逆。境智俱亡。無有所得之念。無有得道之相。寔無有法。名阿羅漢。

世尊。

啟咨世尊而反徵之曰。

若阿羅漢作是念。

設若阿羅漢作得道之念。

我得阿羅漢道。

有我得阿羅漢之相。

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

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四相矣。是興凡夫無異。安得謂之阿羅漢哉。

世尊。

須菩提又將平日所得佛說。啟咨世尊。而印證之曰。

佛說我得無諍三昧。

佛當日曾說我。須菩提。一念不生。諸法無諍。心無生滅。正定空寂。得無諍三昧

人中最為第一。

得此之正見。於諸弟子中。

是第一離欲阿羅漢。

許我為第一。必定是我脫盡人欲。斷絕此念。方是許我為離欲阿羅漢也。

世尊。

啟咨世尊曰。

我不作是念。

因我不作得離欲阿羅漢之念。

我是離欲阿羅漢世尊。

復啟咨世尊。又反徵之曰。

我若作是念。

我若是作此思念。

我得阿羅漢道。

我若作我得離欲阿羅漢之念。則四相不空。生滅猶在。我即不是無諍三昧人中第一離欲阿羅漢也。

世尊則不說。

佛即不於諸大弟子中說。

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

是好樂寂靜之人。有是無諍之行也。

以須菩提。

何以見之。以我須菩提不著修無諍三昧之行。

實無所行。

寔無此樂阿蘭之行。

而名須菩提。

方纔名我須菩提。

是樂阿蘭那行。

是樂阿蘭那行。即是無諍三昧。以無諍三昧。方受解空善現須菩提之名。樂者好也。行者功也。樂阿蘭那行者。謂好無諍三昧之行也。萌諸心曰念。見諸修曰行。必有是得有是行。而心無是行之念。有所得而心無所得之相。宜乎。佛以樂阿蘭那行名之也。

○莊嚴淨土分第十

非外面修飾之莊嚴。乃心地清淨之莊嚴。故謂莊嚴淨土分。

佛告須菩提。

佛恐諸菩薩所得心未除。執著住於有法。不生清淨心。故設是問。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昔在然燈佛所。

我當初於然燈佛處。得成無上菩提之道。

於法有所得不。

果然得本師之法否。

不也。

須菩提即解其意。曰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如來在然燈佛所。

如來雖在本師處聽法。不過因師開導。寔乃自悟自修。

於法實無所得。

於心外之法。寔無所得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世間所謂莊嚴者。造寺作塔。行種種善事。是有相莊嚴也。佛恐人認做這樣莊嚴。故呼須菩提而謂之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菩薩莊嚴佛土不。

菩薩於佛土中。果作善緣福業莊嚴否。

不也。

須菩提隨答以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徵釋。

何以故。

何故也。

莊嚴佛土者。

不莊而莊。不嚴而嚴。

即非莊嚴。

即非外貌有相有為之莊嚴。

是名莊嚴。

乃是心地光明萬行具足之莊嚴。是故名莊嚴也。

是故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之所答。寔可啟當時之妙悟。發後世之心傳是故呼須菩提曰。

諸菩薩摩訶薩。

諸菩薩。指大修行人而言也。菩薩莊嚴。既不在于外飾。則當反而求之於心。使大字之中。湛然常虛。無一毫染濁。靈台之內。寂然常定。無一絲擾亂。法本心悟。非由外得。土因心定。不在外莊。

應如是生清淨心。

當如是生清淨心。

不應住色生心。

不應住有相之形色生心也。

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

應於一切有相有為之煩惱塵勞。無所住。

而生其心。

而生無相無為清淨真性之本心。如此得以智慧圓明。光無不照。化無不週。宇宙不能包藏。天地不能覆載。法身超出三界。圓滿十虛矣。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說無所住。而生其心。則真如發現。如日月之照臨。光無不遍。如四時之運行。化無不週。

譬如有人身如須彌山王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是身為大不。

可以言大否。

須菩提言甚大。

須菩提深悟佛意。乃以甚大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曰。

何以故。

又自徵釋。何以故。謂之甚大。

佛說非身是名大身。

盖佛所說之身。乃無相無為之非身。故言甚大也。若以有相之色身而喻。則須彌山高廣三百三十六萬里。為眾山之王。色身何能敵其大。惟無相之非身。是我清淨之心。乃真性之道體。此心包括宇宙。圓滿大靈。無相無為。萬法皆從此出。則須彌山之身。在真性道化之中。又不啻一微塵矣。是故佛說非身。是名大身耳。

○無為福勝分第十一

無相四句。乃無為之法。受持四句之福。勝恒河沙數七寶布施。故謂無為福勝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今既明四果。以無相而證釋迦之法。以無相而得佛土之莊嚴。以無相而嚴佛身之大。以無相而大。若能受持無相之法者。其功果之福德。豈可以多寡度量而思議哉。試以恒河沙喻。

如恒河中所有沙數。

我今以眾人之所易見者。先反詰之。恒河之沙固多。

如是沙等恒河。

設或不只一恒河數。其如沙之多恒河。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是諸恒河沙寧為多不。

是諸恒河。多乎不多。西土有河。名曰恒河。從阿耨池東流出。週迴四十里。沙細如麵。佛多在此處說法。故取為喻。西土只有一箇恒河焉。有許多恒河。亦是假設之言。

須菩提言甚多。

須菩提答言甚多。

世尊。

啟咨世尊而曰。

但諸恒河。

但河中而有沙者。一沙即為一恒河。是諸恒河中。各有其沙。

尚多無數。

且多無數。

何況其沙。

何況河中之沙乎。言多而又多也。佛設此喻以為較量福德多寡之張本。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以河沙無數之多而答。故呼須菩提曰。

我今實言告汝。

我今以朴寔言語告汝。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七寶。

以七寶等物。

滿爾所恒河沙數。

滿爾所恒河沙數。

三千大千世界。

盡三千大千世界。

以用布施。

以用布施與人。

得福多不。

所得之福多乎不多。

須菩提言甚多。

須菩提即以甚多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佛告須菩提。

佛告須菩提曰。汝謂無數七寶布施得福甚多。此乃有相之福德。
雖多而終有窮盡。

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此經中。

於此般若經中。

乃至受持四句偈等。

信而受之於心。會其妙義。而毫無所疑。堅而持之於心。存其精蘊。而毫無所失。必見自己真如。菩提之智。朗然備矣。

為他人說。

不能以此真空妙義。為人解說。使人聽聞之下。心地開通。明了自性。可以脫離輪迴。永超生死。則是人己兼成。自他俱利。得以漸悟真性。明德新民。

而此福德。

此福即無為福也。無有盡期。

勝前福德。

寔勝前恒河沙數七寶布施之福德也。所獲利益之多。豈恒河布施者。可同日語哉。華嚴經云。譬如暗中寶。無燈不可見。此喻菩提妙道。非佛法不至。

○尊重正教分第十二

受持此經。天人尊重。故謂尊重正教分。

復次須菩提。

如來已較量持說雙行者。而此福德。勝前寶施之福德。復次者。連前啟後之詞也。呼須菩提曰。我謂於此經中乃至四句偈等。為他人說。而此福德。勝前恒河沙數七寶布施之福德。汝已聞知矣。猶不持說雙行者。有此勝福。即專為他人說者。亦不必于經中通前徹後。全為人說。但能於是經中。或至無相降心。或至不

住相布施。或至無相即見如來。或至一念能生淨信者。無有四相。或至得阿羅漢道者。不著四相也。

隨說是經。

若或有人。隨其所在。便能演說此經。

乃至四句偈等。

乃至四句偈等之妙。令諸聽者。除迷妄心。

當知此處。

當知此說經之處。

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

自然感得一切天道人道阿修羅道。

皆應供養。

皆執幢幡寶蓋。侍立左右。供養恭敬。

如佛塔廟。

如佛之真身舍利寶塔。如佛之法體。神儀廟堂。在此處。

何況有人。

何況有人盡能於一經全文。

盡能受持讀誦。

盡能于一經全文。受持而體念于心。讀誦而研窮其義。則此無住無相之理。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之法。真最上而無以加也。第

一而無可比也。又絕無而僅有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當知是人。

當知是人盡能受持讀誦。

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

自然成就最上之清淨法身。第一之圓滿報身。希有之千百億化身也。

若是經典所在之處。

若是供養經典所在之處者。

即為有佛。

即自心是佛。不從外得。經在則佛在也。

若尊重弟子。

若供養經典之人。為尊重佛法之弟子也。經在法寶在也。有佛佛寶在也。為尊重佛法之弟子。是僧寶亦在也。三寶共處。寧有不消災而致福耶。若是者。此經其可不說。其可不讀。其可不有乎。六祖曰。摩訶般若波羅密。最尊最上第一。

○如法受持分第十三

當如金剛般若之法。奉受持守。故謂如法受持分。

爾時須菩提。

爾時彼時也。須菩提聞前所說成就最上之法。深有歆慕。但未知受持之道何如。

白佛言世尊。

故啟咨世尊曰。我佛謂盡能受持讀誦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是此經功德。誠莫可度量。我等心切受持。

當何名此經。

請問此經當何以義命名。

我等云何奉持。

我等當何以道奉持。

佛告須菩提。

現在問答解說者。無非發菩提真性之體用。既有體用。豈無名字。

是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

乃無上菩提妙心。無相無住。直至諸佛彼岸。為最上希有之法。

以是名字汝當奉持。

汝當奉受而持守也。然以無上菩提真性之體用。而名字曰金剛般若波羅蜜。

所以者何。

其故維何。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佛說般若波羅蜜。

蓋以金剛之堅利。能斷碎一切諸有相之物。譬如般若智慧之精明。能照破一切有相之煩惱。得以度脫迷津。而登波羅蜜覺岸。是故佛說般若波羅蜜也。

即非般若波羅蜜。

但真性本來空寂。無諸罣礙。亦無有此岸彼岸之別。人能守其真性。不為諸境所染。不須奉持此經。即非般若波羅蜜也。

是名般若波羅蜜。

無如凡夫執著我人眾生壽者等相。妄見妄念。迷性感心。又不得不假此破執而覺迷。是名般若波羅蜜也。但我所說般若波羅蜜。原欲人了達般若性空之法。豈可執泥言說。其寔真性。即是菩提。無妄可破。無岸可登。無法可說。三昧經曰。心無心相。不取虛空。不依佛地。不住智慧。是般若波羅蜜真妙理也。大士曰。恐人生斷見。權且立虛名。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所說法不。

般若之法心法也。如人飲水冷暖自知。阿所形其擬議。若有所說。即謗佛也。故佛問有所說法否。

須菩提。

須菩提了達性空法空之義。

白佛言世尊。

啟咨世尊答曰。世尊與諸佛及一切眾生本性中同。具有金剛般若波羅蜜。

如來無所說。

自性自悟。直下何容開口處。所以無得無說矣。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汝謂真性本來堅利空寂。無法可說。但真性雖堅利空寂。而塵世之色相可擾。無奈眾生遇境則觸。遇塵則染。世界微塵細勞。皆能迷蔽真性。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

所有微細塵埃。

是為多不。

果為多否。

須菩提言甚多。

須菩提意謂。大千世界中。一切有色有相。有音有聲之可喜可怒。可哀可樂。可愛可欲。莫非微塵。故言甚多。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甚多之答。乃呼須菩提曰。世界中一切色相音聲之微塵雖多。皆非真寔。終有壞期。若以般若智慧之力。照破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不為一塵所染。彼微塵雖多。何能擾我虛靈不昧之府。

諸微塵如來說非微塵。

原是幻妄之物。雖有色聲香味觸法之多紛紛亂起。而虛靈之府。澄徹太空。豈有纖毫塵垢而點污耶。故言不是微塵。

是名微塵。

乃假名微塵也。

如來說世界非世界是名世界。

如來所說世界者。蓋山河大地。明暗色空。原不是我心中本有的。只因妄想安立故也。人於世界中識得。不是世界。則心地廓然。淨無瑕穢。便是出世間法。非世界之所能囿。是名為世界也。不過種種色相之微塵。和合一世界。劫數盡時。終有壞時。

是亦虛妄。即非真寔之世界。但是假名。為世界也。若以般若之功深圓明。本來之覺性。超出世界之表。則不為世界所囿。亦不是有世界。文殊曰。在世離世。在塵離塵。是為究竟法。正此意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如來說世界。是名世界佛相。亦世界中之一色身。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不。

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否。

不也。

須菩提深會佛意以弗也。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來。

如來之相雖勝妙殊絕。不宜以形色求之。

何以故。

又自徵何以故。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來。復自釋曰。

如來說三十二相。

乃色虛妄之化質。

即是非相。

蓋如來所說相者。非真相也。妙體如如。湛然常寂。乃諸佛本心者也。

是名三十二相。

是名三十二相。三十二相。如眼耳鼻舌等類。此乃色身佛也。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者也。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於般若性空之法。解悟透徹。復呼須菩提曰。世間所重者。莫過於身命。示以誦經功德而曰。我所謂金剛般若波羅蜜者。般若智慧。光明寂然。歷劫不寐。寔如金剛之堅利。能照破一切諸相諸法。如微塵之小。世界之大。佛身之大。佛身三十二相之妙。以般若力。燎然知其虛妄而非真。若能奉受持守。寔能覺妄明真。以至真無妄之心。無往而非善。即無往而非福。所得一切福德。無有窮盡。不但以七寶布施福德之福。不可比較。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恒河沙等身命布施。

比此身命布施。如摩頂放踵。利天下為之。其所獲之福。視寶施之福。尤有加焉。但不如本性頑福耳。

若復有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

受持而講說之。

為他人說。

自利利他。

其福甚多。

其獲福無量。較彼捨身者。不甚多乎。此金剛般若波羅蜜法。汝當受持可也。

○離相寂滅分第十四

離諸形相。自然寂滅分。

爾時須菩提。

爾時者。彼時也。須菩提聞佛言。

聞說是經。

聞說金剛般若波羅蜜經也。

深解義趣。

深解者。心中大悟也。義趣者。義理旨趣也。慧眼者。聖人之心有七竅。一聞千悟。此智慧眼也。深解佛說。用自性真空之般若。如金剛之堅利。能斷除一切諸相之煩惱。以見性空般若寔相之義趣。喜極生悲。自傷聞經之晚。又恐現在未來者。不能信解受持。致辜負我佛心傳之妙法。

涕淚悲泣。

遂不覺涕淚悲泣。鼻出曰涕。目出曰淚。大痛曰悲。微痛曰泣。謂始而涕淚。繼而大痛。後而微痛。微痛者。收痛將陳也。須菩

提聞金剛般若之法。得深解義趣。徹底通明。喜極生悲。不覺涕淚悲泣。一傷自己聞法之晚。一傷現在未來之人。恐不能信解受持也。

而白佛言。

啟白佛而言也。

希有世尊。

讚歎之詞也。希者少也。世間少有我世尊也。

佛說如是甚深經典。

佛說以本來真空無相之般若。而入真空寔相之般若。如是甚妙深奧經典。

我從昔來。

我從昔修悟以來。性知持守六根。以致不入六塵境界。漸次悟無相之理。漸次脫離欲界。漸次境智俱亡。由今思昔以來。持戒修行。不知費許多。苦修苦行。始得第一離欲阿羅漢道。

所得慧眼。

有此慧眼。善能聆悟。

未曾得聞如是之經。

未曾得聞。即用自性真空無相之般若。照破諸相之虛妄。即得見自性真空般若之寔相。遂到諸佛波羅蜜覺岸如是之經也。我今幸入法會。已聞是經。深解之義。

世尊。

啟咨世尊曰。

若復有人。

若再有人。

得聞是經。

得聞般若波羅蜜經也。

信心清淨。

信自心般若之清淨。不住一切諸相。

即生實相。

即生真空無相般若之寔相也。

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

成就無上菩提之道心。為第一少有功德也。六祖曰。皆從清淨體中。流出般若波羅蜜多。

世尊。

啟咨世尊曰。

是實相者。

是般若寔相。

即是非相。

空若太靈。無有形迹。當體全空之非相。

是故如來說名實相。

若寔有相。即屬可壞。是不堅之法也。因無相而相。亘古常存。萬劫不壞。是故如來說名寔相也。

世尊。

啟咨世尊曰。

我今得聞如是經典。

我今親承教諭。心聆神會。

信解受持。

能感發信解受持之心。

不足為難。

故不足為難也。

若當來世後五百歲。

年久之時。

其有眾生得聞是經。

不過於文字。輾轉誦讀。

信解受持。

信心者即難。解悟者尤難。又何能聆受於心。持守不失。若非多種善根之人。必不能也。

是人即為第一希有。

所以是人非一世二世之善根。必屢世種諸善根。方能如是。即為第一希有之人不易得也。

何以故。

何以故。此人不多有也。

此人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此人於濁劫之世。獨能信解受持無我人等四相。

所以者何。

又轉徵所以然者何。

我相。

因此人了悟我相。

即是非相。

本非真寔堅牢之體。即是非相。

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了悟人相。眾生相。壽者相。皆是虛妄終壞之質。

即是非相。

即非四相也。

何以故。

又徵釋何以故。即為第一希有。蓋此人已無四相之執。既無四相。則不見有因之可修。有果之可得。

離一切諸相。

是離一切諸相。我法皆空。心常湛寂。即是般若真空之真相。即到波羅蜜之覺岸與諸佛齊驅並駕耳。

即名諸佛。

即名諸佛矣。

佛告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所解般若之法。離一切諸相。即名諸佛。深契般若之理。故呼須菩提曰。

如是如是。

如是者。所言當乎此理也。

若復有人。

佛說若果有人者。無論現在未來之人。

得聞是經。

得聞般若妙法。

不驚。

不驚異而無疑。心驚者。駭其言之過也。

不怖。

不疑怖而無懼。心怖者。恐其道之高也。

不畏。

不畏避而無退。心畏者。怯其行之難也。

當知是人甚為希有。

當知是人甚為希有者。離一切諸相。甚為希有也。

何以故。

我何以故。謂此人甚為希有也。盖此人善根種深。已默契般若無相之法。無時而行般若。無時而非般若。六度萬行。無非般若。故得聞是經。自能信解受持。了無可驚可怖可畏。是人甚為希有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須知般若無相之法。總攝佛法六度萬行。一切諸佛阿耨多羅菩提。皆不離夫般若無相之法而證也。

如來說第一波羅蜜。

盖我所說第一波羅蜜。乃與空無相。自性自悟。即如如來說第一波羅蜜。乃由布施而到諸佛之彼岸也。佛說三輪體空。內不見布施之我相。外不見受施之人相。中不見所施之物相。并不見第一波羅蜜之法相。

即非第一波羅蜜。

施無所施。岸無所到。即非第一波羅蜜。

是名第一波羅蜜。

不過假此開悟群迷而已。因無相佈施。得登彼岸。是名第一波羅蜜。

須菩提忍辱波羅蜜。

亦復如是。無相之忍辱也。忍辱波羅蜜。由忍辱。不生嗔心。以真性而到諸佛之彼岸也。

如來說非忍辱波羅蜜。

但真空本來無相。如來內不見忍辱之我相。外不見我辱之人相。中不見我心中能忍之相。亦不見有忍辱波羅蜜之法相。忍無所忍。辱無所辱。岸無所到。如來說即非忍辱波羅蜜。

是名忍辱波羅蜜。

因無相之忍辱。得到彼岸。是名忍辱波羅蜜。亦即是般若無相之法也。

何以故。

何以故。如來說即非忍辱波羅蜜。是名忍辱波羅蜜。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

我被割截身體時可鑒。

我於爾時無我相。

我於爾時。心乃虛空。不起四相。所以無受割之我相。

無人相。

無割我之人相。

無眾生相。

無畏割之眾生相。

無壽者相。

無護命之壽者相。

何以故。

何以故也。

我於往昔。

割截手足耳鼻。

節節支解時。

當初節節支解散時。可謂辱之極矣。

若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若有四相。

應生瞋恨。

應生嗔恨之心。而豈尚願先度割截我之歌利王耶。我不但近世之念賢劫中。能無此四相。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又念過去於五百世。

再又思念。曾於過去五百世。在莊嚴劫中。

作忍辱仙人。

作忍辱仙人時。

於爾所世。

曾修忍辱之行於往世。亦無四相之界。

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亦能無我人等四相。我於近世念賢劫中。及追憶五百世前之莊嚴劫中。我皆無此四相。故今得證佛果。

是故須菩提菩薩應離一切相。

欲成佛道菩薩者。當空其心。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離去一切形迹。方可發此無上菩提道心。即能安住矣。

不應住色生心。

不應住著於色相。而萌可好之心。

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

不當住著於聲香味觸法。而起可欲之念。

應生無所住心。

當於無所住者。而生其心。則此心圓通無礙。真純無欲。非一切相之所繫縛。應生無所住六塵等相之心。方得此心人欲淨盡。圓通無礙。

若心有住。

若心於六塵上。有一住著。便落他窠臼。不能脫灑。

即為非住。

則所住不是菩薩住處。佛因以心有所住。即為非住。

是故佛說菩薩心。

佛自謂。我說菩薩心者。本虛而明。若住色而為運用。此心不為覺矣。是故佛一向說菩薩心。

不應住色布施。

所以不住色布施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

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故。

菩薩因眾生。而起大悲。因於大悲。而生菩薩心。因菩薩心。而成佛果。菩薩所以必欲利益一切眾生故。

應如是佈施。

應如是不住相布施也。

如來說一切諸相。

如來說離相布施。何有諸相。

即是非相。

故非相也。

又說一切眾生。

又說一切眾生者。以心有四相。名為眾生。

即非眾生。

若能約已迴光。妄心自離。即無眾生可得。故非眾生也。

須菩提。

佛恐人聞此經之言。便生驚怖畏懼。不能成就。乃開導之。故呼須菩提曰。佛說無相無住之法。

如來是真語者。

我如來所說般若波羅蜜法。皆無上菩提。了悟本性。如來是真而不妄之語。

實語者。

寔而不虛之語。

如語者。

默契真常之理。如如不變之語。

不誑語者。

所言者至誠。非欺誑之語。

不異語者。

所論者至正。非異常之論。不過欲人自性自悟之語。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如來所得法。

如來所得證如來之法。欲言其寔。則無形可見。無相可得。欲言其虛。則智無不遍。用無不週。無相而相。無得而得。寔而不寔。虛而不虛。

此法無實無虛。

欲言其寔。則無形可見。無相可得。欲言其虛。則智無不遍。用無不週。無相而相。無得而得。寔而不寔。虛而不虛。中庸曰。君子之道費而隱。正此謂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凡修行菩薩者。當悟真空。不宜有所住著。以為運用也。

若菩薩心住於法。

若菩薩心中。明知法不應住。至行施時。力不自由。依然住於法。

而行布施。

而行布施。則無明障礙。

如人入闇。

如人入暗室之中。

即無所見。

昏焉而一無所見。則妄心何由而降。覺心安得而住。

若菩薩心。

若菩薩心中。既知法不應住。

不住法而行布施。

即不住法。而行布施於外。此則金剛眼。然般若燈。圓悟如來洞達無礙。乃無上真性自見也。

如人有目。

如人本有眼目。

日光明照。

又得日光明照。

見種種色。

見種種色。了知一切妄境。而不為所縛。則妄心自伏。而覺心自住矣。佛深見般若無相之法。寔足以感發人之善心。懲戒人之惡意。

須菩提。

故呼須菩提曰。

當來之世。

當如來滅後五百歲之世。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能於此經受持讀誦。

設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能奉受而持守於心。讀誦而玩味其義。不為諸境所觸。自能去惡而為善。離相以布施。離相而忍辱。如來色相。雖已涅槃。而如來法性。常存不昧。洞鑒無遺。

即為如來以佛智慧。

即到菩提覺位。為自性如來佛。以智慧清淨之目。

悉知是人。

去惡而為善。

悉見是人。

不住相以布施。不住相而忍辱。如來本大悲。救度眾生之心。惟善人更加護佑。自陰庇默相。使是人。滿其所願。

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

此人皆得成就無量無邊見性之功德。周法界而無方。歷萬劫而常在。豈有限量邊哉。

○持經功德分第十五

受持是經。功德無量。故謂持經功德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骸時。不過引往昔所歷之境。以證明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始能忍辱無嗔。而得自性之清淨。非教人捨身以求佛也。且佛於屢劫。皆無此四相。方能造人。割無所割。截無所截。雖身被節節支解。以無嗔念。其身仍還復如故。非已到佛之境界。誰能若此。佛恐人聞此割截身骸之說。反起疑惑難信之心。致住畏怖退悔之念。又恐執迷之人。執著捨身之說。徒以身命布施。而於自己心性。與他人心性。毫無利益。故呼須菩提。我試將以身布施者而較。則可知矣。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初日分。

設有善男子善女人。於一日之中。自旦至辰時。為初日分。

以恒河沙等身布施中日分。

自辰至未時。為中日分。

復以恒河沙等身布施後日分。

自未至戌時。為後日分。

亦以恒河沙等身布施。

莫謂一人止一身。安得有恒河沙等之身。於一日三時布施。設即有無數之身。每日三時布施。

如是無量百千萬億劫以身布施。

至於無量數劫。則無量福報。曷可勝言。然止能受世間頑福耳。

若復有人聞此經典。

若有人聞此般若無相之經典。

信心不逆其福勝彼。

信自心本來清淨。而不著四相。以背逆於初心。其福勝彼以身佈施者。多而且久也。蓋以身布施者。雖多而且久。乃希求成佛。住相布施也。設若經典無相之法。信心清淨。不著四相。以背逆於心。則心見性明。萬事同歸。豈不勝彼恒河沙等身布施者。執相迷心之福哉。聞信不逆。尚勝彼恒河沙等身布施之福。

何況書寫。

何況自書寫其章句。而尋譯其言。

受持讀誦。

受持讀誦。而解悟其理。讀者。一身之中。手眼心意。皆具般若。

為人解說。

又以是經。與人解說其義。則不徒自明己性。且教人各各見性。善根純熟。利益無窮。其福又烏有限量哉。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若能明此法門。即見性成佛。

以要言之。

我只得以要言。而說其義。

是經有不可思議。

則此般若真經。有不可以凡心測度。亦不可以淺言擬議。

不可稱量。

不可稱讚而度量。

無邊功德。

則此功德之無邊際。雖讚歎。所不及矣。

如來為發大乘者說。

如來為啟發大乘者說。欲以載度一切眾生也。

為發最上乘者說。

為啟發最上乘者說。欲以兼載度諸菩薩也。如此之法。惟大乘之根器。方能持誦。

若有人能受持讀誦。

若有人能奉受持守於心。讀誦研窮其義。

廣為人說如來悉知是人。

具大乘之智慧。

悉見是人。

具大乘上乘之根器。

皆得成就不可量不可稱無有邊不可思議功德。

此人既成就功德。是莫大之功德。

如是人等。

受持讀誦。以明心。廣為人說。以利眾。以先覺。覺後覺。

即為荷擔如來。

即能以身挺。然任此大道。背負為荷。肩挑為擔。言無上菩提至重之任。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將如來阿耨菩提之法。荷擔無遺。則自覺覺他。覺行圓滿。功德甯有涯哉。

何以故。

我何以故。謂此人荷擔無上菩提之任。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蓋是人如非大乘上乘根器。

若樂小法者。

或樂小乘法者。局於見聞之小樂者。喜好也。小法者。鈍根之人。志意不劣。

著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不免有人等見之私。

則於此經。

即於般若無相之經。必不相合。既與道違而不相合。

不能聽受讀誦。

則自己不能聽受讀誦。

為人解說。

又何為人解說。

須菩提在在處處。

佛呼須菩提。此經功德。能持讀誦。廣為人說者。其功之大。其德之多。固不待言。即無論城邑市廛。山陬僻壤。廳堂內室。樓閣亭院。舟車旅邸。在在處處。

若有此經。

若有此持經之人。則功德素著。如摩尼寶瑞。

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

一切世間。天道。人道。阿修羅道。

所應供養。

皆應供養。

當知此處。

當知經在之處。

即為是塔。

即為如來真身舍利寶塔。

皆應恭敬。

誰肯生一慢心。而不恭敬。

作禮圍繞。

必作禮而玉體投地。圍繞而大眾之歸依。

以諸華香。

以諸寶華妙香。如華嚴經所謂。闍提華香。茉莉華香。青蓮。白蓮。赤蓮華香等類。

而散其處。

而布散於經在之處。夫佛經在處。即感動天人阿修羅如是之恭敬供養。又何況受持廣為人說者。甯有不得無量無邊之功德乎。

○能淨業障分第十六

金剛般若經。能除三世罪業。如云假饒造罪過山嶽。只須妙法兩三行。故謂能淨業障分。

復次須菩提。

如來於復次。呼須菩提曰。我謂此經功德。不惟受持讀誦者。所得福德無量無邊。即在在處處。若有此經者。一切天人。皆應恭敬供養如是之勝。

若善男子善女人。

設若有善男子善女人。

受持讀誦此經。

既能受持讀誦此經。真可敬重也。

若為人輕賤。

真可尊貴。而反為人輕賤。其何故哉。

是人先世罪業。

蓋此人必是從前未曾得聞此經之時。著於四相。住於六塵。故有罪過業緣。

應墮惡道。

當墮於惡境下流之地。今世雷誅法誅鬼誅等惡道緣。因受持讀誦此經。得以輕報。而償重罪。

以今世人輕賤故。

所以輕賤不恭敬供養故也。

先世罪業。

今既持經。而真性圓明。是本來無一物。何處有塵埃已前之罪業。

即為消滅。

即消滅矣。

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若能精進。不已不惟。先世罪業。悉皆消滅。當得無上正等菩提之果。此經功德。滅罪消愆。迎祥迪吉之福。莫可比議。而較勝者也。世者三十年。為一世也。惡道猶惡境也。小而憂辱。大而死亡。皆是也。六祖曰。約理而言。先世即前念妄心。今世即是後念覺心。以後念覺心。輕賤前念妄心。妄不能住。故云先世罪業。即為消滅。妄念既滅。罪業不成。即得菩提。又曰。以先世今世。作前念後念。真確論也。不可把先世後世。認作前生後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云寶施身施。皆不能較勝於受持聞信此經之功德。

我念過去。

我今憶念。於我往昔未發菩提心。時已發菩提心時。

無量阿僧祇劫。

梵語阿僧祇。此云無央數。梵語那由他。此云一萬萬劫者世也。

於然燈佛前。

及至於然燈佛前。受記之時。

得值八百四千萬億。

約計得值八百四千萬億。

那由他諸佛。

即無量阿僧祇劫中。所遇之諸佛也。今以八百四千萬億。而計那他者。極言所遇之佛多也。

悉皆供養承事。

我悉皆如意奉瞻。以供養順命。侍使以承事。所遇一一諸佛。我皆一一供養事。

無空過者。

無有空過一處。而不供承者。

若復有人於後末世。

值人心險薄世道澆漓之時。彼獨超群拔類。

能受持讀誦此經。

謂法久弊生。波塵熾盛。人根淺薄之世。況無相無為之經。佛悟違世之道。率多憎嫉。誰能信順。今日能受能持。能讀能誦。其猶火裡蓮花。故不可等閑論也。

所得功德。

以是功德。

於我所供養諸佛功德。

較量我供佛之功德。

百分不及一。

百分不及受持讀誦此經功德之一分。

千萬億分。

即以我所供佛千萬億分之功德。

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乃至算數之多。譬喻之廣。皆不及持經功德之一分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善男子善女人於後末世。

於後末法之時。

有受持讀誦此經。

有能受持其理。讀誦其言。

所得功德。

所得無量功德。必無疑矣。

我若具說者。

我若再盡言其詳。

或有人聞。

或有鈍根之人。聞之起驚怖畏懼之心。

心即狂亂。

狂焉而無定持。亂焉而無定見。

狐疑不信。

展轉如狐之疑惑不信受。蓋不知此經之妙故也。具者盡也。狐是獸名。野犴其性多疑。果者功有所成。報者理有所驗。非今生後世果報之說。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當知是經義。

當知此經之義理。乃真空無相。最上一乘。不可以心思。言議探其底蘊也。至於究竟。一受持讀誦之間。先世之罪業消滅。無量之功德。難及此果。寔報驗者。

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

又豈可以思議之哉真極盛而無以加也。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註講卷上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註講卷下

○究竟無我分第十七

究竟真性。諸法無我。是故謂究竟無我分。

爾時須菩提。

爾時須菩提。聞佛所說經義不可思議。恐有不可言傳之心法。

白佛言。

遂啟白佛言。

世尊。

世尊曰。

善男子。

我前問善男子。

善女人。

善女人。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云何應住云何降伏其心。

蒙佛輾轉開悟我等。皆淨信無餘。但前所問。

善男子善女人。不過以凡心初發菩提之一念。未敢希及證佛。今既得我佛示以覺路。聞之者莫不興感。理修寔證之心。今善男子善女人。發理修寔。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復聞經義不可思議。誠恐餘義不能悉達。稍有餘疑。自必動心舉念。致與住心降

心。便不相應。願佛於不可思議中。曲垂方便。而申釋之。云何應住。云何降伏其心。

佛告須菩提。

佛告須菩提曰。

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既發理修寔證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當生如是心。

至此當生如如不動之是心。心雖如如不動。但佛法以度眾生而起大悲。以大悲而生菩提心。一切眾生與我一體。我欲滅度。亦欲令彼滅度。

我應滅度一切眾生。

我應滅度一切眾生。乃同體慈悲之道也。然修佛之因。必須滅度一切眾生。而如如之心。乃真空無相之體。不應住相生心也。

滅度一切眾生已。

滅度一切眾生。已至於盡不能起能度之我相所度之眾生相。

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

則般若觀照。常住不滅。凡前所有一切妄心。原非真性中所有。如紅爐點雪。消融殆盡。無一眾生寔滅度也。

何以故。

佛云此何以故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

若學道之菩薩。四相未除。則菩提心無由而發。何以言菩薩。

所以者何。

所以然者何。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實無有法。

以性本空寂。渾然天成。其發此心。不過自修自悟。寔無有法。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發此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已聞我說。寔無有法發心。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於然燈佛所。

昔日我為菩薩時。於然燈佛所。

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

有法可得無上正等正覺否。

不也。

須菩提弗也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曰。

如我解佛所說義。

如我解佛所說。無法發心之義。因源既無。有法可發。果海自無。有法可得。

佛於然燈佛所。

佛於本所處。

無有法。

乃自性自悟。無有傳授秘法。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得菩提之道也。

佛言如是如是。

佛以須菩提之言。為當故稱如是如是。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如是如是之義。

實無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寔無有法可得此菩提。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有法。

若曰有法。

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

則能所未忘。我法俱在。心且難降。何堪作佛。

然燈佛即不與我授記。

即不當與我止授一記。

汝於來世。

云我來世。

當得作佛。

方得作佛。

號釋迦牟尼。

號釋迦牟尼。梵語。釋迦云能仁。即度脫一切也。梵語牟尼。云寂默。即心體如如也。牟尼為體。即是如字。能仁為用。即是來字。先言釋迦。後言牟尼者。攝用以歸體也。如來者。從體以起

用也。總是真性。詳言之。則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略言之。則為如來。又略言之則為佛。諸法如義者。蓋我真寔之性。本來自如。其見之於諸法事。亦自然而來為應迹。去無留滯。如如不動之義。理即上無為法也。

以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蓋本原不從外得。偏虛空世界。而常自如。所謂一法不立一塵不染也。

是故然燈佛與我授記。

然燈不過與我授記而已。

作是言。

何曾得法於他。

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

皆是我如來本性也。

何以故。

有法得無上菩提。則不與記。無法得無上菩提。乃與授記。

如來者。

蓋如來者。

即諸法如義。

即諸法如如不動之義也。有法可得。心有所動。則不如如無法可得。一念不生。寔合如如之義也。乃與記不與記之所以也。

若有人言。

設若有人言。

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我得此菩提之法。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便向他說到。

實無有法。

不知我從。寔無有法上得之。

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然我得此法者。寔無有法上得之。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即人言。

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是中。

得菩提之果。於是中。

無實無虛。

以無寔故無妨。如來說一切法。以說有不有。說空不空也。以無虛故。說有說空。皆是佛法。說有不有為妙有。說空不空為真空。

是故如來說一切法皆是佛法。

皆是般若之佛法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所言一切法者。

然人心之大事未明。須賴此法。指示迷途。除去四相。

即非一切法。

若真空既悟我自得之法。亦非有方名佛法也。

是故名一切法。

佛所以隨說而又掃去者。蓋謂不可泥於法耳。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譬如人身長大。

我設一譬喻。如人之一身。雖長且大。果真為大。

須菩提言。

須菩提已證入深解。不待譬喻之畢。

世尊。

即啟世尊曰。

如來說人身長大。

如來說人身長大者。

即為非大身。

心不菩提。徒為妄形。則非真寔大身。

是名大身。

是虛名大身而已。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所答之言。即呼須菩提曰。汝謂取相不名大身。離相是名大身。

菩薩亦如是。

菩薩亦如是。不可取相。應當如是離相。

若作是言。

若菩薩自言。

我當滅度無量眾生。

我當滅度。一切眾生。作言自負。則心中寔有我。為能度相。眾生為所度相。我相人相。皆不能無取相生心。

即不名菩薩何以故。

何以故。即不名菩薩。蓋菩薩應離一切相。有相則有法。無相則無法。法由緣會而生。其性本無有法。無法則無我。無我一切諸相皆空。則妄心不降。而自伏真如自住矣。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實無有法。

但真性中。自有無上菩提之妙。本無眾生可度。又何有法可據。

名為菩薩。

此所以名為菩薩也。

是故佛說一切法。

是故佛說一切法者。不過隨時順宜。與人解粘法縛而已。豈有能所心哉。

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我調度生。應當離相。而度法已得聞矣。然不但有情之眾生。應當離相而度。即無情之佛土。亦當離相而嚴。

若菩薩作是言。

若菩薩自說。

我當莊嚴佛土。

謂我能莊嚴佛之刹土。亦是取相。

是不名菩薩。

是著於有相。

何以故。

所以者何。

如來說莊嚴佛土者。

我所說莊嚴佛土者。非為粉飾外貌之具。乃吾心佛土也。佛土無相。本來清淨。云何可莊嚴哉。

即非莊嚴。

惟不住於相不莊之莊不嚴之嚴。

是名莊嚴。

是則所以名莊嚴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

若菩薩通達於一切有情無情。皆無我法者。則諸相無住。一心清淨。真如自住。妄心自伏。

如來說名真是菩薩。

此如來言說。而名稱之曰。真寔的菩薩也。

○一體同觀分第十八

二心一體。五眼同觀。故謂之一體同觀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滅度眾生無滅度眾生相。莊嚴佛土無莊嚴佛土相。然燈佛授記釋迦。無法可得相。因果一切。皆無有相。如來成佛之時。無有諸相成佛之後。亦無有知見相。但佛具五眼。能照見一切眾生根器淺深緣因。故設此五眼沙界二喻之問。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肉眼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有肉眼。

觀見障內之色。謂世界中一切凡有形相之色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天眼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有天眼。

天眼者。能照見障內之色。如日月星辰旋伏因緣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慧眼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有慧眼。

慧眼者。能照見一切眾生慧性根器淺深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法眼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有法眼。

法眼者。能照見虛空法相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有佛眼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有佛眼。

佛眼者。智無不及。照無不週。寔照見眾生妄念妄心。時起時伏。有恒河沙數之多。世法上論指五眼。為佛眼睛之眼。以理論則心竅之眼也。眼通於心。大凡眾生。皆具此五眼。與佛無二。因四相六塵遮蔽。只有肉眼一件而已。儒書云。聖人之心有七竅。即是五眼之謂也。佛有五眼。乃常性真心。非過去未來現在之妄心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恒河中所有沙佛說是沙不如是世尊。

須菩提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如來說是沙。

以喻眾生之妄心也。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一恒河中。

如是沙等恒河者。一粒沙為一恒河。

所有沙。

一沙為一恒河。則恒河亦無數之多。

有如是沙等恒河。

舉此無窮之沙等恒河者。謂一粒沙為一恒河。廣設譬喻而言恒河也。

是諸恒河。

是諸沙數之多恒河。

所有沙數。

所有之沙數在佛所說法之世界。處如是無量無數之沙。

佛世界。

佛世界者。三千大千之內。必有一佛設化。謂之曰佛世界。

如是寧為多不。

果多否乎。

甚多。

須菩提言甚多。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佛告須菩提。

佛告須菩提曰。不必遠論恒河沙界。

爾所。

爾者近也。

國土中。

乃爾之國土中。

所有眾生。

所有許多眾生。各具一心。

若干。

若干者許多也。

種心。

寔如恒河中若干無數沙之種種妄心。

如來悉知。

如來以清淨五眼。皆盡見知之。蓋一念不生。神鬼莫測。一念將萌。神鬼共鑒。所有眾生妄心。如恒河沙數之多。如來智無不照。豈有不悉知者乎。

何以故。

其故維何。

如來說諸心。

如來所說一切諸心。皆是眾生妄心。

皆為非心。

皆非性中常住真心。識得妄心非心。

是名為心。

若去妄還真。是名為心。

所以者何。

佛徵釋所以者何。為非心是心。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若能覺悟本心。掃除妄念。

過去心不可得。

思念前事者。為過去心也。過去心者。滅無滯於物。則過去即無過去。心不可得也。

現在心不可得。

思念今事者。為現在心不住。何所專主於有現在心不可得也。

未來心不可得。

思念後事者。未來心不將迎。則念慮未至。神鬼莫測。未來心不可得也。三心了不可得。即見自性如來。所謂見性明心。立地成佛。發進修寔證之菩提心者。可不知勉哉。六祖曰。前念後念及今念。念念不被邪見染。張無盡云。一念不生全體現。

○法界通化分第十九

福德無故而得福性。圓滿法界。通入化境。故謂法界通化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過去現在未來三心。皆不可得。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若有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

若人有以滿三千大千佈施之福俗眼。為寔佛眼為無。以不可得之心為因。以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為緣。

以用佈施。

用為佈施。

是人以是因緣。

是人以是之心不可得之因緣。而行布施。

得福多不。

其福德果多否。

如是世尊。

須菩提深會其理。啟咨答曰。如是世尊。

此人以是因緣。

此人以是不可得之因緣。而行布施。則因如緣如。

得福甚多。

佛聞須菩提得福甚多之答。欲發明福多之解。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若福德有實。

若以有得之心行施。則福德在住相希生之寔住相行施。乃是妄心。便不得福德性。

如來不說得福德多。

如來不印可。說得福德多。今以不可得之心行施。則福德無住相。希望之故。無住之福。無得之德。則福性等於虛空。無有邊際。故如來印可。汝說得福德多。前以寶施身施。不及持經之福德。

以福德無故。

今以福德有。寔如來不說得福德多。以福德無故。

如來說得福德多。

如來說得福德多。可見前此較量布施之福德。不及持經之福德。非不欲人布施。惟欲人體般若無相之法以佈施。自得福德之多。

○離色離相分第二十

色相原妄。離相明真。故謂離色離相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爾莫錯認如來色身。作如來真身看。故因此疑而問。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佛可以具足色身見不不也。

須菩提深悟佛意。隨以弗也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而答。

如來不應以具足色身見何以故。

何以見之。

如來說具足色身。

蓋如來說具足色身。乃血肉之軀非法身。則縱橫無礙。自由自在。念念無非般若。

即非具足色身是名具足色身。

豈八十種好所能囿耶。色身中有妙色身存焉。方名具足色身。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曰。汝既謂不應。以具足色身見佛。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如來可以具足諸相見不不也。

須菩提亦以弗也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曰。凡有寔相。即非清淨之體。
如來不應以具足諸相見何以故。

所以者何。
如來說諸相具足。

蓋如來說諸相具足。亦由因深所感之故。而現有之諸相非無。故
無為之真相。
即非具足是名諸相具足。

但舉三十二相好之果。以勸眾生。信是名諸相具足。良由全法無
為之本體。先起應身相好之用。乃相而無相。見而無見。無見而
見者也。

○非說所說分第二十一

佛之說法。隨感而應。非預孰所說。故謂非說所說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既解悟。如來不應以具足色身諸相見。自應以無相法身見也。但恐有人謂。現在說法者。乃具足色相也。致疑有所說。則有相無相。則何有說。

汝勿謂如來作是念。

爾切勿自謂。我如來有心。作此念頭。

我當有所說法莫作是念。

爾亦莫作是念。謂如來有法可說。

何以故。

佛自徵何以故。莫作有法可說之念。隨自釋其義而言。

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

設若有人言。如來有所說法。乃執法未空。與佛說相違。

即為謗佛不能解我所說故。

不能解我所說相空法空之義。

須菩提。

佛又呼須菩提。

說法者。

乃證明無所說之旨。我所說法者。乃隨機施設。

無法可說。

若真性本來明寂。無法可說。

是名說法。

但為眾生。住真降妄而說。是名說法也。如如居士云。終日喫飯。不曾咬著一粒米。終日著衣。不曾掛著一莖絲。所以我佛說法。四十九年未嘗道一字。

爾時。

爾時者。須菩提起問之時也。

慧命須菩提。

慧命者。慧以德言。命以壽言。即長老之異名。乃記者之稱。須菩提之詞也。須菩提自雖深悟其理。但思佛不可色相見。法不可聲音求。二義俱深。於未來世。眾生善根淺薄。恐難生信。

白佛言世尊。

是以啟咨世尊而問曰。

頗有眾生於未來世聞說是法。

謂未來世界。有眾生聞說此般若經法。

生信心不。

能生敬信心否。

佛言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勿謂五濁惡世之間。俱是不信佛法之人。蓋佛與眾生。原非兩類。同具此般若真心。

彼非眾生。

彼雖為眾生。而真性內原有不可以眾生日者。

非不眾生。

彼雖非眾生。而業緣現在。固不可以眾生日之。

何以故。

佛告須菩提曰。一切眾生皆有佛性。自能聞法生信。以悟真如。是彼非眾生也。執相生心。迷蔽真性。是不眾生也。佛又自釋謂。彼非眾生非不眾生者。何以故。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而釋曰。

眾生眾生者。

以聞法不生信心故也。眾生之性。與佛同原。無有差別。

如來說非眾生。

如來說非眾生。因不信無相無住之法。背真逐妄。自喪性靈。故非眾生中人也。

是名眾生。

為眾生者。豈可自住眾生之相。執迷而不悟哉。是假名眾生耳。

○無法可得分第二十二

本自圓成。豈從外得。故謂無法可得分。

須菩提。

須菩提聞佛所說。

白佛言。

而白佛言。

世尊。

啟咨世尊曰。

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無所得耶。

前聞我佛所說。寔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今聞無法可說。是名說法諸義。此理智通妙。有慧顯真空修證者。當深信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佛言如是如是。

佛聞須菩提之所說。重言如是如是。以嘉其所說之是。

須菩提。

故呼須菩提。申明其所問之義而答曰。

我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無上正等正覺之法。不從外得。乃吾之真性也。

乃至無有少法可得。

以真性之德寂。神凝智泯。不以色相取。不以言說求。不但無多法可得。乃至無有少法可得也。

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不過強名曰阿耨菩提而已。蓋一念不生。妄盡理融。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進發修證菩提者。豈可為法所縛。不悟妙性本空無有法相哉。

○淨心行善分第二十三

無四相以淨心修善法。以行善故。謂淨心行善分。

復次須菩提。

佛又再告須菩提曰。我所說阿耨菩提之法。乃吾本然之性。

是法平等。

蓋自性菩提。是法在凡不減。在聖不增而平等也。

無有高下。

是色身則有高下。真性則無高下。

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所以名為無上正等正覺也。何以見之。

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

以我真性原無有我人眾生壽者之妄。若有此妄。則嗜欲深天機。必淺攻取累。湛一不全。吾見塵旁種種異起。何得為平等法哉。法為平等。方名無上菩提矣。

修一切善法。

佛又說當修此一切善法。凡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皆是明心見性之善法。依此法修。則虛己明真。崇德履道。造至覺地矣。

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即得此阿耨菩提也。然又恐人泥於有法。

須菩提。

故呼須菩提曰。

所言善法者。

所言善法者。乃接引眾生人道之門。本來原無此善法。不過假名。以開悟人耳。不住四相而修。則修同無修。

如來說即非善法。

若執著善法。便有人我等相矣。

是名善法。

是名善法也。不住四相而修。則修無所修。如是之修。修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之因。乃名真修。不住於法而得。得無所得。直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之果。乃名真得。是我所謂無有少法可得之義耳。

○福智無比分第二十四

布施為福。持經為智。以福較智。福不及智。故謂福智無比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說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良由離此四相。以修善法。則了脫貪嗔癡愛四惡業并六塵。不能相染。而六度亦無所住心念全忘。意識盡泯。湛然清淨之心。真超入太虛境界。得無上菩提。我思無相修善之法。所得真證無上菩提如是。以清淨無為之道。心超出三界。永劫常存。其福德甯有比倫乎。

若三千大千世界中所有諸須彌山王。

所有諸須彌山王。上至忉利天。下至崑崙際。

如是等七寶聚。

設將七寶聚。如須彌山之高大。

有人持用布施。

其施可謂大。以如是大施之因。必得如是之果。所得福德亦應大。而不可窮極。

若人以此般若波羅蜜經。

若人以般若經。

乃至四句偈等。

并四句偈。

受持讀誦。

受持有得於心。

為他人說。

為他人演說。有益於世。

於前福德。

比前七寶布施之福德。

百分不及一。

百分不及持經之一分。

百千萬億分。

即百千萬億分。

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皆不能及持經福德之一分。人可以布施徒求於外。而不求於心哉。蓋以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為他人說自利利他。直使人我同證無上菩提之大道。至是如如不動之般若。光無不遍。化無不週。乾坤不能覆載。劫火不能毀。壞。體物不遺。天人仰賴。以視須彌山之高。不啻大千世界一微塵。其布施之福德。有何可與持經者較量而比議哉。

○化無所化分第二十五

眾生本性皆善。豈有所化。故謂化無所化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是法平等。無有高下。以無我人眾生壽者。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蓋謂一切眾生。各具真

如之性平等。而無聖無凡。無有高下。眾生與佛同源。若悉能以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修一切善法。則眾生即是如來。何有眾生可度哉。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汝等勿謂如來作是念。

凡汝學道諸人。勿謂我如來寔有此意。

我當度眾生。

必有化度眾生之心。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莫作是念。

汝等莫作此如來度眾生之念。

何以故。

何以故。莫作是念。蓋是法平等。無有高下。無高則無度眾生之如來。無下則無所度之眾生。

實(無有)眾生如來度者。

縱有眾生。執著四相。迷性感心。如來不得已。說法破執。而覺迷則如來乃離相說法。離相度生。豈作是念。見有眾生可度。我謂能度乎。度而非度。亦寔無有眾生如來度者。

若有眾生。

若有聞經悟道。眾生自然化度。我何度之有哉。所謂平等真法界佛。不度眾生也。

如來度者。

若說一切眾生必是如來化度。

如來即有我人眾生壽者。

如來即有能度之我相。所度之人相。可度之眾生相。即有我已成佛。永劫不壞之壽者相。有此四相。又何能得證如來。抑安能得度眾生耶。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如來寔無有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以證如來。

如來說有我者。

不過尋常隨世流布之言。口雖說我。

即非有我。

如心中即非有我。

而凡夫之人。

而執相迷心。凡夫之人。不明離相之意。

以為有我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凡夫者。

性本平等。與佛同源。無有高下。

如來說即非凡夫。

因執著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不修一切善法。以致迷蔽真性。

是名凡夫。

是名凡夫也。

○法身非相分第二十六

無為法身。離有為相。故謂法身非相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如來說有我者。即非有我。而凡夫之人。以為有我。無我者。即為如來。有我者。即為凡夫。無相之旨。豈可不深明徹悟哉。前汝已解三十二相。不可以見。即是如來雖不可以有相之應身見是如來。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不。

果以三十二相觀如來否。

須菩提言。

須菩提意謂。應身相好。乃法身中流出。有諸內者。始形諸外。若不圓滿性中法身。安能有此三十二種相好。

如是如是。

故答言如是如是。

以三十二相觀如來。

欲觀如來。不出此三十二相也。

佛言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以相好觀驗如來之答。知須菩提於無相之法。尚有細惑未遺。故舉近事以質。使之不辨自明。是以呼須菩提曰。

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

設若如來可以三十二相見。

轉輪聖王。

轉輪聖王。在天為四大天王。糾察人間。為聖為王。亦懲勸人間善惡。曾修三十二淨行。故亦得三十二相好。但不無生滅之心。不能如佛之永脫輪轉。不變不易。無始無終。而道化之常存不息。

即是如來。

如來道性常存。無為自治。豈轉輪聖王之所及乎。須菩提已證無諍三昧第一阿羅漢道。不能成佛者。惟此毫厘之相未遺耳。茲聞佛轉輪聖王之喻。些須之相。一掃全空。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

故即啟咨世尊曰。

如我解佛所說義。

如我解佛所說轉輪聖王之義。

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爾時世尊。

佛知須菩提。至此已透徹無相真空之法。但恐現在未來一切眾生。墮於見聞。不悟真性。

而說偈言。

彼時世尊而說偈曰。偈者。發言成句也。

若以色見我 以音聲求我 是人行邪道
不能見如來

蓋真性之如來。視之不見。聽之不聞。何可以色見聲求。若以色見聲求。是人不了悟。率性之謂道。如舍正路而不由。乃行邪道。何能得見真性之如來。佛以慈悲平等。惟願眾生脫離苦趣。故深戒以向外營求。欲人汲汲乎。反求諸己而已矣。色者。如莊嚴佛像之類。見者。親覩之也。聲者。如歌揚梵講之類。求者索也。我者。佛自謂也。邪道者。因聲色乃是幻妄。惟真性方為正覺也。如來者。真性法身佛也。

○無斷無滅分第二十七

法無斷滅。故謂無斷無滅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汝既知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如來不可以色見聲求。則無相之法。已證深解。斯時汝之心意。一物無有。一掃全空矣。但此時又不可執著於無。以墮於斷。蓋執有執無。皆非道中。

汝若作是念。

汝若作此念頭。

如來不以具足相故。

如來不用具足之相。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得此無上菩提。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莫作是念。

汝切莫以此念而言。

如來不以具足相故。

如來原無聲色可求。非三十二相。不假清淨妙行圓滿功德。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遽然得此菩提大道也。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汝若作是念。

我誠汝莫作是念者。以汝為眾標榜後學龜鑑。汝若執著。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作如是之念。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說諸法斷滅。

如我所謂寔無有法。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以諸法如義。無寔無虛。非謂諸法斷滅也。

莫作是念。

汝若作此念言。於一切法。皆斷滅之大非矣。

何以故。

何以言之。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發菩提心者。必依般若之法。以為修行之具。若不用此法。則心花何由而發。

於法不說斷滅相。

故於此不說斷滅相矣。

○不受不貪分第二十八

菩薩所作福德。無自受之心。無貪著之念。故謂不受不貪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如來說有我者。即非有我。不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莫作是念。如來不以具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誠以非有我相則。無我執。一切諸法。悉皆無我。既無我相。諸相皆空。清淨之心。湛若太虛。故於三十二相。不住於有。具足相好。不住於無。有而不有。無而不無。隨順因緣。毫無動念。以成就空忍空寂之心。寔證無上無為之大道。

若菩薩以滿恒河沙等世界七寶。

若發無上菩提大心之菩薩。不悟無我之法。徒以恒河沙等世界七寶。

持用佈施。

持用佈施。則有貪福之我相與大道至公無我之心。便不相合。又何能充塞天地化。育群生哉。

若復有人知一切法無我。

若復有人。深知一切萬法。從我自心而生。湛若太虛。不住不著。無有我心。我者。私己心也。成者。成就也。

得成於忍。

得成就此容忍功德。

此菩薩。

此等菩薩。

勝前菩薩。

勝前寶施之菩薩。

所得功德。

所得之功德。

何以故。

何以故也。

須菩提。

佛恐須菩提。錯認世間福德。故又呼而告之曰。

以諸菩薩。

以諸菩薩原無所得之心。

不受福德故。

不受福德故。是以為勝也。須菩提擬不受福德之迹。疑果從因。
若固執不受。則有必固我之相。豈得為勝。

須菩提白佛言。

須菩提未解其義。

世尊。

啟咨世尊曰。

云何菩薩不受福德。

云何菩薩不受福德。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示以心法。

菩薩所作福德。

無自受之心。一心惟知。我欲滅度一切眾生。但願眾生。悉受福德。滅度一切眾生已。不計我為能度者。亦不知寔有眾生我度者。

不應貪著。

如此不應貪著之心。而得寔證菩提之果。

是故說不受福德。

所以說菩薩不受福德也。

○威儀寂靜分第二十九

去來坐臥四威儀。來去如如為寂靜。故謂威儀寂靜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一切法無我。得成于忍。是離一切諸相。以見自性之如來。

若有人言。

設若有人。不悟此理言。如來以莊嚴相好之身。

如來若來若去若坐若臥。

若來若去。若坐若臥。為利益一切眾生。

是不解我所說義。

是人不解我所說一切法無我。得成於忍之心也。

何以故。

何故不解我所說之意。蓋人執著如來。應身色相。寔有所來去也。要知人之真性。各自具足。本來不生不滅。道化常存。若真知一切法無我。得成于忍。不為六塵所蔽。不為法相所拘。則如如不動之真性。雖無相無為。自能萬法含容。光無不遍。化無不週。超出三界永劫常存矣。

如來者。

如來者。即隨自性之所。

無所從來。

如而來。無所從來。

亦無所去。

亦無所去也。

故名如來。

故名如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當知一切法無我。得成于忍之義。離一切諸相以來。真性清淨之如來。則自然不執如來之來去坐臥而生心也。長水法師云。譬如水清月見。非是月來。水濁月隱。亦非月去。因水有清濁。非月有升沉。心淨見佛。非是佛來。心垢不見。亦非佛去。以人心有垢淨。佛本無來去也。

○一合理相分第三十

一合真性。是為性理之相。故謂一合理相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我謂若有人言。如來若來若去。若坐若臥者。是人執相生心。不解我所說一切法無我之義也。如此執著。塵世之中。一切妄境。觸而動念者。等於碎。為微塵之多。不可窮極。

若善男子善女人以三千大千世界碎為微塵。

碎分為微細塵埃。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是微塵眾寧為多不。

以為多否。

須菩提言甚多。

須菩提。深悟佛意言。甚多。

世尊。

啟咨世尊而徵釋。

何以故。

何以故謂甚多。蓋一切塵勞。散於塵境。觸境而動念者。不可數計言甚多。但微塵雖多。乃虛妄之體。不堅之質。念動即生。念寂即滅。本非堅寔。而常有者。

若是微塵眾實有者。

此微塵眾。俱是人心妄想安立。若曰真個有此微塵眾多。

佛即不說是微塵眾。

佛則不說。是微塵眾也。

所以者何。

妄塵皆是外來之物。非吾性中之本有。若能心鏡常明。微塵雖多。不為所觸。安能蔽我靈府。

佛說微塵眾即非微塵眾。

此非微塵眾。

是名微塵眾。

若不能了悟真心。惑於一切塵境。是名微塵眾。世界乃微塵積成。既無微塵。何有世界。微塵世界。皆是假立色相。原不真實。微塵在太虛之中。游氣飄揚任起滅。世界在太虛之中。明暗色空。山河大地任聚散。若真性般若。窮劫不壞。豈二者可比哉。

世尊。

須菩提悟入深解。復啟咨世尊。

如來所說三千大千世界。

皆由妄塵積聚而成。劫數盡時。終有變壞。此所以虛妄不實。

即非世界。

不過現在尚存。

是名世界。

是名世界也。

何以故。

須菩提又徵釋。何以故謂之非世界。蓋積塵成世界。析界作微塵。世界皆屬虛妄。終有壞時。本非寔有不壞之質。故釋云。

若世界實有者。

若以世界為寔有者。必是本來真性。自無始以來。常住不滅。以此真寔之性。在於世界中。打成一片。有不滯於迹。無不淪於虛。

即是一合相。

即是一而不可合之以為二。合而不可折之以為離。乃是一合相之真性。

如來說一合相。

然如來說一合相之真性等。於無形可見。無聲可聞。如來於相離相。說一合相。不可執著寔有。

即非一合相。

又不可執著為寔無。

是名一合相。

乃強名一合相矣。

須菩提。

佛見須菩提之言。已悟入深解。故再呼而告曰。

一合相者。

乃真性虛靈之體。無有形色聲音者。惟當自省自悟。有而不滯於迹。無而不淪於虛。真空不空。妙不容言。

即是不可說。

即不可言說求者。

但凡夫之人。

但庸常之人。不知遇相離相。遇空離空之義。

貪著其事。

貪著塵境事相。以微塵世界為寔有。以色身六根為真我。不悟靈明之真性。所以沉淪而無由解脫也。

○知見不生分第三十一

知見無見。此即正見。不生無生。此即常生。故謂知見不生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般若經中。於我四句無相之偈。反覆辨難。輾轉較勝者。蓋因四句之義。信之淺者。可以破執覺迷。信解深者。可以住真降妄。窮造其極。直使般若智慧。圓滿乾坤。超出三界。不動跬步。彈指已到波羅密之道岸矣。我是以不避饒舌之嫌。汲汲乎欲人信解。但相由見生。有相之見。則為妄見。無相之見。始為真見。至又不得。不將四見相與辨明。使發菩提心

者。得以信解。去妄歸真。而同證無上無為之大道。此我之深意也。佛恐人著於妄見。不能見性。故發此問。

若人言佛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若人言。佛說我人等四見。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

於意云何。

於汝之意云何。

是人解我所說義不。

是人解我所說真見妄見之義否。

不也。

須菩提以弗也答之。

世尊。

啟咨世尊曰。

是不解如來所說義。

四見之義雖簡易。理寔精微。執有執無。皆非真見。非覺悟之深者。莫能窺其奧。若是一切之人。不解如來所說之義。

何以故。

須菩提又徵釋何以故。是不解如來所說義。

世尊。

啟咨世尊曰。

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蓋如來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見自性之無求無得。湛然常住。以清淨我見也。見人之真性。各自具足。以清淨人見也。見真性中。本無煩惱可斷。以清淨眾生見也。見自性無變無異。無生無滅。以清淨壽者見也。此四見乃佛所說。見自性之真見也。若眾生於是非愛取舍中。處處著見。逢色而受。遇境則觸。執一切色相。皆有以墮常見。此固不能信解四見之義也。即深信而不能深解者。聞佛所說無相之法。遂執四相以無為。而不能融通活潑。致墮斷見。猶如稿木死灰。而無生發之機。亦不能使般若之體圓通周遍。是亦不能信解四見之義也。

即非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執有執無。皆是妄見。即非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之真見也。

是名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惟不執於有。不執於無。有而非有。無而非無。不墮常見。不墮斷見。自得法性圓融。湛然常淨。是名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也。是我所說。未能覺悟深解之。是人不解如來所說義耳。

須菩提。

佛聞須菩提解說四見之義。深悟透徹。了達無餘。寔合佛意。遂呼菩提曰。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若能興起無上正等正覺之真心者。

於一切法應如是知。

應如是致不墮。常墮斷之見。

如是見。

應如是起不墮常墮斷之見。

如是信解。

應如是發不墮常墮斷之信解。

不生法相。

不生知見信解之法相。佛雖示以不生法相。尚應解修證者。難得不生法相。

須菩提。

又呼須菩提曰。

所言法相者。

如來心中。無有法相之見。隨係外應。無寔無虛。

如來說即非法相。

不過假此為人解粘釋縛。使人得以生真降妄。

是名法相。

是假名為法相而已。法相既非必無我人眾生壽者之見。而菩提真心。所當知見而信解者也。發菩提心者。曷審于此。如是知。如

是見。即無上菩提之真知真見也。法者事也。相者形迹也。至生法相者。于事之形迹如我人眾生壽者之見。皆不萌于心也。

○應化非真分第三十二

夢幻泡影露電。皆是應化無常之假質。非真寔常存之本體。故謂應化非真分。

須菩提。

佛呼須菩提曰。如汝所解云。見真性中本無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乃是清淨我人眾生壽者四相之真見。我謂如汝所解之義。應如是知見信解。不生知見信解之法相。則萬緣全空。萬法歸宗。而威儀寂靜。知見不生。性契無上菩提之道。心無餘涅槃之寔相。使湛然清淨之心。圓周三界。歷劫常存。無物不生。生物不測。

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

若有人以滿無量無央數之世界七寶。無量阿祇世界者不止于恒沙也。

持用布施。

持用佈施于人。固為世間福矣。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菩薩心者。

發菩提普濟之心者。

持於此經。

持于此經偈。

乃至四句偈等。

乃至見自性中無相四句偈等。

受持讀誦。

自見其性。

為人演說。

又演說于人。推演講說教人。亦得以明心見性。

其福勝彼。

此則出世間之福。成己成物。受福無窮。寧不勝彼滿無量無央數世界七寶。持用布施之福哉。

云何為人演說不取於相如如不動何以故。

佛又自徵曰。我所謂不取于相。如如不動者。何以故。蓋真性湛然常寂。無相無為。本自如如。

一切有為法。

一切賢聖。莫不以無為法。而寔證菩提。若世間一切有為法。皆虛妄不寔。

如夢幻泡影。

如妄夢之非真。如幻術之假化。如水泡之起滅。如身影之恍惚。如夢出無心。幻成有意。夢覺入幻。幻結疑夢。皆從顛倒起也。

如露亦如電。

如朝露之易晞。如電光之易暗。水漚為泡。泡隨水消。形照為影。影從形滅。皆虛為寔也。露以日晞。電以霽散。尤為倏忽起滅。

應作如是觀。

當作如是六者觀。觀六者。生滅無常。虛妄不寔。則知一切有為之法。皆有形有相。妄偽而不真實也。惟我如如不動之真性。無形無相。起萬劫而不朽。不生不滅。歷亘古而常存。能于無相之偈。受持讀誦。為人演說者。其福德寧可較量而思議哉。此六字中。凡人事之感應。山河之安立。天地之變化。都^已說盡。此四句割盡經旨。正如來真切滅度之處。觀無所具。空觀假觀中觀之妙智也。

佛說是經^已。

佛既反覆闡明般若之法。說經^已畢。

長老須菩提。

首焉起請之長老須菩提。頓悟真空。^已聆心印。其時同會聽法者。

及諸比丘。

有比丘而名僧焉。

比丘尼。

有比丘尼而名師姑焉。

優婆塞。

有居士而謂之優婆塞焉。

優婆夷。

有道姑而謂之優婆夷焉。

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

一切天上人間及阿修羅等護法之神。

聞佛所說。

聞佛所說此經。

皆大歡喜。

各各見性不驚。不怖不畏。皆大歡喜。幸正法之難遇。悅今日之躬逢。

信受奉行。

莫不信受其言。而領于心。奉行其教。而演于人。雖歷億萬劫。永證金剛不壞身。佛恩之慈悲。至矣。觀是經者。寧可不宣揚妙法。以報佛恩乎。川禪師頌曰。飢得食渴得漿。病得瘥熱得涼。貧人遇寶。嬰兒見娘。飄舟到岸。孤客還鄉。早逢甘澤。國有忠良。四夷拱手。八表來降。頭頭總是。物物全彰。古今凡聖。地獄天堂。東西南北。不用思量。剎塵沙界諸群品。盡入金剛大道場。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註講卷下(畢)

[CBETA 贊助資訊](#)

(<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CBETA 帳務由「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承辦，並成立「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專戶，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歡迎各界捐款贊助。

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

信用卡線上捐款

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資料傳送採用 SSL (Secure Socket Layer) 傳輸加密，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

[前往捐款](#)

信用卡（單次 / 定期定額）捐款

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

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請傳真至 02-2383-0649，並請來電 02-2383-2182 確認。

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

請在此下載 [授權書](#) (MS Word 格式)

劃撥捐款

郵政劃撥帳號: 1 9 5 3 8 8 1 1

戶名: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欲指定特殊用途者, 請特別註明, 我們會專款專用。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捐款

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 CBETA 引用其服務,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

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

相關收據開立事宜,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

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贊助](#)

支票捐款

支票抬頭請填寫「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 any donation (ex- cheques, remittance, etc.,) please entitle to "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
